

APOIDEA EDITIONS

APOIDEA EDITIONS

张  
羞

散步史  
翻译

A HISTORY OF  
WALKING

TRANSLATION

ZHANG XIU

散步史 1

翻译 87



## 散步史

散步，早先来自魏晋时期，名士们服用五石散（由紫石英，白石英，赤石英，钟乳石，硫磺等等此类稀有矿物配比而成，具有较强毒性）后，必须借行走以散发药性发作产生的肢体燥热，因此有行散、行药的说法。五石散已经过时了，但这种行散方式却在浩殇历史中顽固地保留了下来，并演化为如今所说的散步。一般是指为了锻炼或娱乐而随意漫步，有时也指尤其为了炫耀而缓慢步行（——出自某百科网站）。后者理解起来稍有些费劲，让人想起牵着一个宠物狗之类的满身珠光宝气的贵妇，还是一个踱步在大街上明媚光线下的犬儒派诸如

此类云云。而我是这样说的，我说，我要出门散个步。我在微信群里说。在一个三月下午，我坐在窗边已经很久。我想让肉身动一动。从这个早上吃过早餐（是什么？面条吗，还是炒年糕，忘了）起，我就跟往常一样在窗边坐着。空坐着，或写作。饮茶，冒些烟雾，偶尔脑汁里灵光闪现，想起了什么，便在屏幕上打几行诗句。我的意思是，当我在群里打出这行确凿信息，以为会有谁呼应一下。说不定他们也有这个意愿呢。等了会儿，没有。而是林东林跟着发上了一张图片。应该说是一张照片，明显的肮脏现实主义风格，由废弃铁轨、杂草树枝、垃圾堆与一排旧居民建筑构成。这会儿，他应该就在那儿闲逛，或创作摄影作品。不知道。他 @ 了老陈。老陈说，是大东门那里吗。东林说对。

看来他们没有领会到我的意思，这是一个含蓄的邀请不是吗。也许是语气的问题，它没有通过这个句法表现出来。我略感失望。但出门散步这个事，已决定了，不可更改。大家有各自要忙的事。不是吗，即便是邀请一个朋友去遛弯这样的小事，仿佛也得有个充分的理由。而不是随口说这会儿天空大晴，利于出门透气什么的。我没有理由。所以它仅是我随手发出的一个含义模糊的愿望。但一定算不上是请求，



没那么强烈。与写作雷同，散步无非也是一个人独自可以完成的过程。其次是，我暂时不想继续在这个叫芸聚的群里往下聊了，疲劳，同时说到底它又有什么可研究的呢，对于写作这种事情，它总归是一个人自己的事。我们好像是从一个关于“行间距”的话题忽而开始聊起的。那会儿还是在中午。我从厨房端着那盘杂锦蛋炒饭，穿过客厅，来到房间的窗边坐下。不是。是这样的，那会儿还没到中午，近中午。我已码好了一首二三十行的诗。它好像还没完，缺点什么。但我不想再往下添句了，因为要是方方面面都去考虑到，那样，哪怕捣鼓一个几百字的短诗，也会没完没了。我的个性里缺乏那种追求完美的属性。我的习惯（或规矩），是只给那么多写作时长。一次简短的写作，预设在一个上午结束，那就必须在上午结束前结束它。而不用去考究它的成品效果。那全凭经验与运气。而我的运气向来不错。我想，究其原因也是因我的经验足够丰富与牢靠。那会儿差不多十一点三十分，正好用完了一整盒的烟量，正好收工。一般情况下，写作结束后，我会立即把成果发表到自己的公号上。但这天的仅一次的发表次数早上已经用掉了。我用它发了一首昨天傍晚写好的诗（《一束塑料花》），用来赠别槐树以及他夫人。他们这天的任务是乘飞机从

上海起架，往东北方向飞行一程，接着，东林描述说道：跃过那苍茫荒凉的白令海峡，再往西南南飞。明天就应该能抵达底特律，接着乘地面交通去密歇根。是的，就是海老爷在故事里写过的那个在密歇根北部。一路顺利！槐树。这会儿（第二天的中午，11:51分）你应该还在地球上空，它是一个平面吗。槐树在群里发了一张登机前的照片。机场冷清，没什么人，槐树说。没记错的话，那照片应该是在我们结束文学讨论后才发的。总之，（暂时还不饿）闲着没事，我把诗的标题从《动词》改成《在窗边帖》，顺手发到群里以供大伙瞻仰。我这会儿翻看了一下记录，那是在11:37分，在邓五的那条“长沙做第二轮”之后。反复斟酌后，以为它对理解本篇文章恐怕有着纲领性的帮助，是必要的，现决定通篇摘录如下：

### 《动词（在窗边帖）》

与它实际发生的时间等长，一个碗  
反射光线，同时也创造出一种静  
搬动它要靠别的运气  
在我小的时候，麻雀们陪我在田间训练  
病态的龙从空中坠落，瘫痪在溪滩上  
失去游动的能力它们选择化为乌有，乡村

景色暗淡下来，有人在山顶烧火  
大概与他们的返祖基因有关。那是另一种静  
折页，而实际上，我还愿意写  
诗这种形式，是我一直喜欢在语句的  
空隙里稍作休息，忘掉动作带来的疲倦。  
又因为它宽敞，我躺下  
仿佛一块竹排斜插在干枯的河床中  
究其原因，印刷厂的大门始终是打开着的  
私有制与外星高等智慧（它们也表现为  
某种生命形态吗？）  
却不一定能及时到来，文明过于密集  
走去村中央的那口井里打水的女人  
仿佛意识到了这种异常  
她停下，反复去感受水桶的重量  
竹林在晃动。风黑着。一条柴狗拐过墙角，  
丢下它那条无形的踪迹。只是  
这算什么呢？一个无法截取的动作  
还是说，那种急促暗示了  
它一定是叼着什么（属于生活的未知的）  
东西  
去擦掉它们，又要消耗我另外的动作

以上。最近写的东西就是这种鸟样，没有  
指向，纯粹过程化了。我跟着说了一句。其实，  
我隐约想表达的意思是，瞧，各位，这个上午

就这么过去了，而我还完好无整。说完，我走去厨房准备午餐。每每这种时刻，大功告成，我才会切实地感到肌体的饿。而在之后的下午，一直到傍晚（接张临放学，来回周转约个把钟头）以及深夜，将会是我真正的闲暇时间。睡觉，看会儿书，去动物园散步，做什么都行，但不会是写作。关于这个，我在上星期写的那个短篇《傍晚》里已有大量阐述，在此不赘。我端着那盘黑乎乎的（里头有腊猪肉丁、香肠丁、泥蒿竿、香菇、咸菜等配料的）鸡蛋炒饭来到窗边坐下。摆在书桌上，对准它拍了张照，配以“皇家蛋炒饭”的命名把它发到群里。那会儿，群里已经在聊上了。这个关于“行间距”的话题便是志明起头的。他说，@张羞。羞哥，这几天我也在琢磨废话。废话是否有两极，一个是言多一个是言少，但不管多少，链接都在于疏密度里的“行间距”？

我不太明白志明说的“行间距”是指什么，只知道他这会儿人还在天津。一直没怎么去北京东四环的那个杂志社上班，因为疫情管控什么的。其实这份炒饭的味道还行，我也是第一次大胆去这么尝试。因为冰箱里实在没有什么东西可搭配的，就连根葱也没有。代替它的泥蒿是一种菊科蒿属多年生草本植物。我现在对“行间距”感兴趣，有点类似虚室生白这种概念。

志明在此以前的十五分钟前说。

那时我还在厨房里费劲颠锅，舞着铁铲。不是吗，佛陀说，做任何事情只要投入，便算是在修行。而修行又是为了什么，降低一个人的暴躁度吗，还是消除权力欲。反正不会是为了成仙。那是科学要去研究的范畴。我有些忘了佛陀的教诲。对于一餐中午的饭食，色香味还在其次，重要的是它熟。而这只需要火力与时间到位即可。而我有的是无尽时间。而要是时间确乎是无尽的是在向我开放着，那么我也就不存在在时间的具体哪一段上。时间又不是一根可以抽象的历史线条不是吗，特别是时间的间。仿佛我在时间中炒着这碗饭，同时有一种被它包围的感觉。它（其实无非是时空概念）最大。这就像当一个人（假设是一名尼姑）走在雨里，她忘了在走些什么，只知道被雨包围了。在雾中央也是。时空变换转移，我在如此这般心思下炒着饭，直至每一颗粒米饭里的水分消散殆尽。我想了想，嚼着饭米粒。其实都不用想，既然说到废话（写作），我们老早已经想过了很多。我说，是啊。废话是这样的，它的解释权属于杨黎。而他怎么解释，要看他的心情如何。怎么解释，以他严谨的逻辑训练仿佛都可以自治。我用左手一个一个敲着字，用全拼输入法。另一只夹着烟的右手用筷子往嘴里扒饭。

我补充说，这个我和阿强以前讨论过，结论是，一个写废话的人一定不是一个废话主义者。那是因为，我想到要补充一句它的论证。但是没有。因为我忽然想不起当时我们谈论的那个情景，是在何时、何地，是在北京石佛营的一家烧烤店吗，还是在前年从成都返回武汉的飞机上。我记不灵清了。但似乎倾向于后者（因为那时，杨黎正好出版了他的《废话》。好像是这样的，这事）。也许阿强没忘记。但这会儿是白天，他应该在江对岸的履坦巷的一个叫什么的山庄小区里睡觉。他没在群里接话茬。但我也没想去否定志明的观察。我跟着敲一句（以尽量客观的语气）说，从目前诸多的写作实践来看，废话写作似乎是存在两个极端形式的。点到为止，我不想过深或广泛地去谈论这个，没必要。我起身，走去厨房炒中午饭。

也就是说，实际上，我可能是在聊到中途时去了厨房。还是说在炒饭炒到中途，我又回到电鸟前聊过几句？从这会儿翻看到的聊天记录来分析，我没有确定的记忆。好在事件的次序对于正在发生的现实重要，可一旦成了记忆，它们也就无所谓了。它们已经过去。成为一种，一种什么呢？一种过去的堆栈。一种什么都不是但是实际发生过的过去。而在记忆中，它们大概以图片的信息形式存贮着。要完全准确地

调动它们，已变得不可能。这就是为什么一个人要写作的原因。文字能记录一些确实的东西，虽然它们难免粗糙。那你们当时录音没有？志明说。他在问我和阿强的那次玄谈。怎么可能，当然没有。我还在想着志明的话题，我说，言少，往往会指向一种清晰、确定，明亮。话多，会表现出一种平面、混沌，但也可以做到是清晰的。前者是原教旨了，偏理想。后者是叛逆，偏自然。啰啰嗦嗦敲上去一点即兴思考，我又说，没有啊，阿强应该搞个秘书。也就在说完这句话后，我起身，离开椅子去了厨房。

因为在重新返回后（也许那会儿饭已经烧好了），在 12:01 分，我又紧跟着记录说了一句：“行间距”也许意味着一种信息量。因为这句话我显然是经过思索的，虽然我也不知道它在说什么而无非只是一句聊天。那么，假设，那会儿我已经坐在书桌的电鸟前吃着米饭。虽然它一定不是。但是我实在想不起当时的那种情况。而是阿强，他忽然说了一句：我不搞秘书，这是原则。这句话需要跟在上文中去理解，否则，它有点跳跃。二、这说明他并没在睡觉。作为一个还俗和尚，他不在白天睡觉，那一定是遇到了什么解决不了的哲学问题。阿强是这样的，他自称为业余哲学家。他说，为什么都写到了一条龙的坠落？是巧合吗？说完，他往群里发

了一节诗文。里头不单有龙坠入到洪山广场，还有猫、鸟、女人，烟雾以及火焰，标题是《有病的人4》。在他发上这节文字前，我想都没想，迅速回他说，这就是惯性。来自身体内部的文化，我说。而在看完这段不带标点的文字后，我怀疑，开玩笑说，可能是同一支龙。对的，阿强呼应道，从汉南飞过长江，坠落在洪山广场。也是，关于龙，一条龙（One Dragon），前几天在阿强的出租房我们聚会，正好嗨聊过它的商业前景。那个晚上有槐树、东林、老艾、我与不在这个群里的之音。我们吹嘘起去美国做以一条龙为品牌的皮肉服务生意时难免有些激动。饭毕，我们又打了几个钟头的纸牌。关于龙，我记得志明写过，它们游动在农村上空，卷起云雾，不时还拉下一些粪便。颇为生动，有趣。不像我，我对龙的使用通常比较颓废。在我的理解里，龙是一种没有个性而又异常无聊的生物，会喷火，周身冒着热蒸汽诸如此类。龙而已，这些都是题外话了。在叙述中，我尽量控制它们不去走得太偏，太远。虽然我也知道，这无非也是不太可能的。一想起了龙，我便起身。走去厨房找水，还是到客厅里歇会儿。大概这也算是一种散步。返回后，我看见他们已正式在进入话题的讨论了。阿强回志明说，我在尝试写多，因为写少是有极限的，就像基本粒子，你



不可能突破语言的最小尺度，但多是没有极限的，只要你愿意（此处没有句号）。阿强说，废话始终是一种理想化的标准，我不觉得有谁真正达到了这个标准，我也不追求达到这个标准，我只是把它作为一个参照系，作为一把尺子，用来测量我现在所处的位置（同上）。接着，阿强又说，这大概就像绝对零度吧。阿强说这句话的时候，我还在往屏幕上敲字。我慢吞吞打了一小段，说：从对意义的废除（当然这是不可能的，一旦阅读发生）的努力来说，少，会面临一种强攻局面。而多，本身就是消除意义的方法。可以想象一个极端的人，他永生。那么，做任何事情对他而言，意义都是微弱的，可忽略。

我不知道我在说什么，它更像是在辩解。而这显然是没必要的。但这个上午，我已经写完了作业，实在已经没剩余的要事。而本质上，我们又都是几个不上税的话痨。而阿强以哲学家的语调又说道，在人类构想的各种永生方法里面，写作就是其中之一。接着又以一个没有力气的哲学家那般说道，也无所谓了，实验是一种写作的态度，修行也是一种，游戏，当然也是一种，写作没什么大不了的，爱怎么写都行。很奇怪，他没有在句尾添加句号的习惯。这算不上是一种严谨的哲学态度。

@ 阿强，志明这时说，对的，写作本质上

应该是过程和量的呈现，然后由时间自行筛选它们所需要的。所谓经典化，是依附于具体时间（时代）。话题聊到这会儿也就差不多了。当一群有着写作背景，还在继续写的人谈论起一个什么，似乎总在自说自话，说到哪儿是哪儿。而我大概没什么兴致了，我感到饿。起身，走去厨房准备午餐。我想，最方便的情况是去炒一个昨晚剩下的蛋饭。用不着别的选项，我去炒了。这碗饭整体呈现的效果还不错，看着蛮有食欲。它足以让我给它迅速拍张照，发到群里。那会儿，阿强已经说到了，就像为人民服务，那也是很好的哲学道路，只要你真的相信就行了，句号。皇家至尊炒饭，这时我说。

嵊州炒饭，阿强说。明月照我影，送我至剡溪。剡溪炒饭，我说。三道街炒饭！阿强强词夺理道。三道街也即在履坦巷旁边，是昙华林城中村那片的一条街，老陈就住在那儿附近。哦，那么热闹。东林这时又加入聊天，说，相信与否还在于自己，所以，自己。这都什么时候了。这句话已经完全跟不上趟了，不知道他在说什么。他一连发了三句。三句都只是一个名词：绿地巷、履坦巷、老艾是郎家巷。为什么要绿他？阿强说。老艾有什么错，阿强追问说道。就这样，东林发上了一张新图。那是两个走在林荫道上的女人，大部分是她们的背影。

一红，一黑，两个普通的女性。要去喝瓦罐汤，东林说。一句不太像是对这张照片的说明。事情就是这样。也就在这个时候，我从椅子上站起来。站着在键盘上敲一句说：我要去散个步。我看了看窗外，天气总体不错，光线还算明亮。我感觉，这已经是一个决定，且不可更改。

而实际的情况可能远远要比这个来得复杂。那会儿记录上显示是在 13:49 分。几分钟后，我就出门去了。这也是我平常出门散步的时间点。既然是散步，就不会走太远。沿着楼下的动物园路往西走，不到五百米处是武汉市动物园。我已经多年没有走进去看动物。不知道是因为随着年龄增加，还是什么其它缘故。不清楚，反正是对那些动物的兴趣大为减少。不知道它们还在不在那儿，那些火烈鸟，赤道麦哲伦企鹅，它们的个头比想象中小巧许多。当然也有河马这样的大型哺乳类，长颈鹿什么的，我记得还有些狂躁猴子。而即使在那会儿，我也并不是真想去看那些动物，它们离真实的动物已经很远了。它们是什么。不管它们是什么，看着它们总会让我有种不良的感觉，是坏的。我宁愿坐在动物园里的那个湖边长凳上，歇息也冒些烟雾。而这已是多年前的事了，想起来，那时我还年轻着呢。况且从前年冬天起，整个动物园已处于封闭状态，四周竖起了绿色的隔离墙。

听说是在内部改造什么的。这种情况下，我平常还走去动物园方向散步，主要是去看那边的湖。在湖边上，有个小的山坡，有草皮，我会坐在那边一株香樟树木下看会儿在湖边垂钓的老头们。他们会用到那种二三十米长的炮竿，远远伸进归属于动物园管辖的湖里坐钓。不清楚这里是否存在一个违法的问题，毕竟鱼也是动物不是吗。要是实在懒得观看他们钓鱼，旁边还有一个微型驾校场地。就在高架桥下，面积只有半个足球场那么点大。也许它就是篮球场或网球场什么的改造的，可以看到水泥地上有那种不像是给练车走位的划线，还竖着一个半垮掉的篮球架。有几辆白色老爱丽舍，一两个不知道是教练还是什么的杂碎在游荡。奇怪的是，总会有几个鸟人在那里练车。绑在驾驶座上满脸是汗，抑或一脸的迷茫。从不高的山坡望下去，感觉他们的智力比动物园里的那些猴子高不了多少。正好，我学车那会儿无非也是这般情形。因此，欣赏他们也就成了一种格外的乐趣。总体说来，作为一条散步路线，它的价值还可以。优点是路程较近，一去一回（在返回的路线上，有一家渔具店，我有时会走进去买包饵料，或钩子，为休息日去长河垂钓做好准备），在时间上来得灵活。同样，这也是它的缺点。我通常需要至少一个半钟头的散步时

间。不是说要多精确，这也是无所谓的，散步么。而反之，既然是散步，一件我认为正经事，它最好还是要有那么点儿的完整性。尤其对于一个作家，散步无非也是另一种写作。这点上，我和阿强的认知颇为接近。而对于我，它不是一个比喻，而是真的写作。我几乎每次都会在散步途中完成一个诗的任务。前提是有必要的话。也就是说这一天要是到了下午还没写出一个字，那么我就会急着出门去散步。这是一种写作方法，在缓行中写作，且屡试不败。我站着，望着电鸟屏幕，想着去哪儿或具体出门往哪个方向移动。这天我已经没有写作需求，是纯粹的散步。毫无疑问，我不会去动物园那边，是因为最近几次我总在那个山坡上遇见那个妇女。她是疯的。在我的那株香樟树底下，挥舞着一根短树枝。既不像是在舞蹈，也不是在朝天祈求，嘴里反复念叨着几句当地话，我是完全听不懂的。但她是有所备而去的。她有一个超市用的那种透明塑料袋，里头有一块白毛巾、一个矿泉水瓶、一个石头（绿色的，光滑）、一把杂草与一些杂七杂八的其它小东西。袋子挂在那个折断了的树杈上。她倒是挺干净的，还没到退休的那种年纪。她的样子看着普通，甚至有些普遍。我感觉她没什么破坏性。但要去猜测她究竟在做什么，却又是一件困难的事。

她在重复那种动作，这说明它也许是一种仪式。她应该住在附近不远，也许是她的家人每天把她定点定时送到那儿。到点了，又接她回去。她的活动仅仅围绕那株香樟树展开，我观察了很久，她绝对没有离开那儿。这地儿归她了，我想。我近期是不会去那儿的。那么，也许去稍远些的月湖公园步行会是更好的选择，我在想。而事实上，进入春季后，我的大部分散步活动都发生在那儿。我只要下楼，在动物园路上走一段右拐，进入五龙路，顺着走到垂直于它的汉阳大道上，穿过那个丁字路口，直行三四百米，穿过铁路桥洞，很快就到了月湖公园。一个宽敞，植物种类与色彩丰富的散步绝佳场所，有我喜欢的废弃露天游泳池。有这个季节还没发新枝的枯荷塘，有大量充足的长凳，我一般会选择靠近湖面那种坐下，望着湖面与天空倒影。不急，点燃一支烟雾，等着。等什么？诗意！诗的意外到来，或一个大天使、凤凰鸟、尼姑之类的降落也行。朝不远处望去，左侧便是汉口的建筑群，右侧是武昌。但是看不见江边那南维高拱的黄鹤楼。而在我附近右侧的树林中的那条长凳上，偶尔也会坐着一对男女老人。冬天，他们的膝盖上蒙着一个厚大衣，神经兮兮的。不难想象他们在做什么，只是我也懒得去想。我的任务是被整个公园包围，让

脑汁在自然中得到升华。我等着即可。所有的散步过程都是在为它准备。而这天我确定不再有写作上的，也是生理上的需求，我已经写完了。我不想去月湖公园，免得打破这个长期建立起来的习惯。我站在电鸟前，不想。想，也不知道在想什么。这时，林东林在群里发上一张图片。

准确说是一张照片，肮脏现实主义风景照。他这会儿正在老陈说的大东门附近闲逛呢。算是对我说我要出门散个步的一个回应。我不知道大东门在具体哪儿。也许离他住的昙华林那一带不远。就这样，也许是因为一种对称感——我想起在履坦巷胭脂山庄（我忽然想起，是因为想起那个小区就在胭脂山上。而胭脂山又在胭脂路旁边。也就是在昙华林区域。也就是说，他们几个人，三道街老陈、昙华林林东林、履坦巷胭脂山庄小区的阿强与中医院那个天主庙山脚下的老艾，他们其实分散在同一块不大的地方）的出租屋里那黑乎乎客厅沙发上一个人这会儿下午了大概还穿着厚重棉袄睡衣捧着笔记本的阿强——而从地理位置上来说，以长江为中线，我这边汉阳动物园路与他在距离上应该对称。我说，你们谁从武昌那边也往长江大桥走去，我们差不多在桥上能碰个头，聊两句各自返回。我说，来回也就在两个小时。

我在昙聚群里说起这个多少有点浪漫色彩

的即兴想法时，已经出门了。在这前，我感觉事情在变复杂。我站在电鸟前，站着，一时半会的竟不知道上哪儿去散步。动物园在西边。月湖公园在北方向，排除这两个选项，往身后朝南走，那儿只有一个大型商圈，我极少去那边。除非去看电影。但这会儿谁还会去看电影呢，那是儿童节目。仿佛只有往东步行，我想，也许我可以去不远的归元禅寺逛逛。去里头看看那些五百罗汉，上次特地去还是在大前年，还是大大前年。想到这儿，我不再往下想。就这样罢，我想，那儿也不错。我转身走出房间，在客厅茶几上拿了几个巧克力糖。检查口罩，它在外套口袋里。钥匙，这个绝不能忘，它在玻璃镜台上。车钥匙，不用带，我会在傍晚前返回。还有什么？穿好鞋子，我站在玄关想。我似乎有轻度出门忧虑与强迫症，总是怕忘东忘西。我看到房间里码在墙边上的那些崭新诗集，它们还有几十册那么多，什么时候销完，阿希巴。我叹了一口气。足足有三里路那么长，可以绕赤道至少两圈。接着推开门，走出屋子。手机呢？它在右侧裤袋里躺着。

我看了下手表时间，正好 13:52 分 07 秒。一个人出门去散步，一个到世上去散步的人，我想起这个。当他来到门外，他便成了一个全新的人。他的脑汁水这时进入移动状态，在晃



荡中可以去洗刷掉一些不好的东西，我这样想，尤其在归元寺那些狰狞面孔的罗汉跟前，或在对那个立在广场中央的高耸双面观世音菩萨的仰视中。我就这样在从六层还没完全走下楼的二层楼道上想起了对称性。我想，这是一个绝扯的想法，因它足够无聊。我甚至觉得它值得去拍一部关于散步的影片。而且是立即、马上行动。我在群里用语音大致说了这个想法，主要是说给文艺片导演老陈听，让他扛着摄像机即刻出发。就像我们拍摄超长篇《鹅》时一样。但他这会儿人还在武穴，在老家祖屋酿啤酒什么的。你有时简直完全搞不灵清，这些朋友究竟在做什么，他们难道没有人生使命吗。

与去月湖公园和动物园不同，走去长江大桥需要在出单元楼时右拐。不用想，我都能想起那条完整的线路来。因为记忆里流淌着的那股熟悉。想起来，我曾不至一百万次游览过这条散步路线。要是散步作为一种技术门类也需要练习，那么它对初学散步的人来说是一条近乎完美的路线。就因为线路本身的曲折、变化与那些沿途的盛景。我似乎有些忘了，或者因为熟到让人放心反倒完全不记得了。这一晃有十年了吗，恐怕得接近有二十年了。城市总在变化中时过境迁。我在想，既然我已经说了，他们，比如阿强他也许正准备出门。又或者东

林，但肯定不会是老艾。后者这会儿一个星期四下午他指定还在中医院的图书馆里上班，痴痴地凝望着那部复印机。他没那么多闲情。又或者，我想，肯定没其它谁了，邓五他远在长沙而志明在更远以及遥远的北方以及槐树在地球的反面。所以理论上我实在不知道谁会有兴致陪着我隔空空走这么一趟。我站在楼下单元门口，站会儿，摘下口罩，点燃一支烟雾吸着。不像佛陀苦行，散步无非不是一件无须着急的事，它只须要充分的准备。要准备充分，去沉思与稍作想象以及调准好心态。总是这样的。门口这里原本是一块菜地，或者说闲置的一块杂地被私人围起来开垦成的菜地。正是这块地阻断了东西走向的动物园路。我从六楼窗前俯瞰下去，视线穿过那两株广玉兰树的枝叶，可以看清一小块一小块地上种着些时令菜式。我不怎么认识它们。作为一个小时候在农村长大，往后来城市混的，我有时会多少感到惭愧。但我主要看着的还是在地边角落里的那株洋槐树。可以说这几年，我是看着它从一株中树长成枝叶繁茂的大树。它生长快，独立，四周没有其它树木。而我起先（有好几年）并不知道它的名称。一株普通常见的树木，在任何我住过的城市里都有见到，可一直不知道它叫什么。以为它是冬青树，但冬天它是落叶的。又或者叫

香椿树吗，完全不像。它当然也不是落叶梧桐那种乔木，退一万步说，我在植物学上的知识也不会匮乏到如此程度。松树、枫树自然也不是的，那么它是什么树呢。有一次，槐树试着帮我解开疑惑说，它不会是槐树吧。我这才恍然，恍然中得到大悟。那它就是一株大槐树了。虽然没有具体的名字，但至少有了种属的确定。我喜欢在窗边看着它，是因为不管下雨还是刮风，还是四季如何变换，对楼的那群鸽子鸟总是要停落在它的树枝上。而这会儿，它只剩下一个半人高的树桩。也就是在上个月，二月末的几天，一群路政鸟人过来把这块地给掀翻了，拆除围着的砖墙树枝，捣鼓一通，在地上灌注了混凝土。顺便锯掉这株槐树。我是看着他们把那些树枝拖塞进碎树机里的，迅速绞成了粉末。我叹了口气。转身，右拐，正式开始散步。因为阿强在群里说，好的，我去。我带上几个百事可乐，阿强说。我说，那自然是好的。好，阿强说，最后我们一起跳进长江。

阿强是这样的。在拙作《叙述与抒情》中，他的身份是四海寺的一个和尚。后来在裴寡妇的诚挚与炙热地引诱之下，最终还是在当年的秋天烧掉庙，还了俗，一起回到老家荆州办起了农家乐。至于在去年的年底，他为什么又独自来到武汉，在昙华林一带的履坦巷找了间出

租房暂居，说实话，我们也是不怎么清楚的。但绝不会像他自己辩解的那种理由，说什么当时退出佛界是为了更好地去搞哲学。形而上学的东西在哪儿不能研究呢。所以我说，阿强这人是这样的，他远比一个和尚要来得复杂。至于有多复杂，对于一个自诩的业余哲学家，这种复杂程度至少与世界平行。否则，还搞鸟的哲学呢。好在不管怎样，阿强在这会儿的绝对算得上是义举的回应着实让我心生感动，不免在起步时便有了些许的期望。仿佛它让一次无意义的漫步有了最终的目的，让滞缓的时间有了继续往前移动的倾向，让什么，以及什么。在想象中，我们就像两个长袖宽袍古人那样，站在长江大桥中央迎风极目，天际尽头，那些无边落木正萧萧而下，而啼不住的传统猿声恐怕已经被游轮的汽笛声给代替了。诸如此类，右拐后，沿着墙壁边上的小径，走几步，经过那一家闭门的小卖部（我停下，望了一眼。不知道在望什么，锈迹斑驳的卷闸门上喷着几个显旧的潦草大字：欠债还钱！是行书。那个感叹号比文字来得还略大些），左转，走下一个不高约十来级的阶梯步道，下到旁边那个小区。严格来说，它算不上标准的小区规格。它那些上世纪末的建筑群是开放式的，没有围墙。统一在我记得叫杨家东湾的狭窄小道一侧。小道

另一侧一个铁路坡，应该是人工堆砌的，上面只有一对铁轨。从不远处的汉阳火车货运站，一直往南不知通向哪儿。那儿曾是我最喜欢行走的地方，顺着铁轨来回游荡，在不是闷热夏天傍晚便是景色萧条的秋季，仿佛铁轨这种事物存在某种天然暗示。是什么，我也有些想不起了，它应该是针对身体的一种非常具体的感受。年轻，并且迷惘，身体知道。而这会儿，我不会急着走到那距离不到三十米的铁轨上去，我在想。在下阶梯时，我仿佛想起什么，忽然停下。停着仔细想一会，好像也没什么。出门前并没有忘带什么东西，又或者说我仍在恍惚中吗。这会儿光线明亮，有一种要云开见太阳的感觉。我抬头看了看天空。天空当然是空荡荡的，空中没有任何鸟或飞行器之类的杂物。我甚至转头往回斜看了眼，感觉身后也没人，或古怪的气，一切正常。手机在震动，我从裤袋里取出，是邓五在群里爱特了所有人。@所有人，请未接种新冠疫苗基础针和加强针的人员，力争在3月28日前完成。谢谢配合！如被查出请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请知悉！妈的，不打疫苗违法了现在。邓五说。判几年啊？老陈跟着问。拘留，邓五说。我重新起步沿阶梯往下走，浏览着他们的对话。我有些不怎么想参与到他们的话题中，我正在散步。而在散步时，

散步比什么都要等级优先。只是这会儿邓五在做什么呢，我想起。下午一两点钟，他应该在厂里上着班。这么一想，我也就顺带想起多年前总是沿着这条线路，一路步行跨过长江大桥，去武昌那边找他吃饭，我在想。

我想，有时它并不算是一种散步，我去找邓五，有时是因为我饿，没饭吃。我记得有一次仿佛是这样的，具体不是在一个阴天下午，也是在一个冬天冷缩缩的阴沉天气里，我因为饿想到了住在武昌黄鹤楼下的邓五。从就在这前头不远的汉阳大道边上的那间出租房出发，心里估计着最多也就一个半小时能走到他那边。我不知道他在不在家，也没通知他。那会儿通讯还没现在这么方便。妈的，还有这种操作。东林说。他是分两句说的：妈的和还有这种操作。我记得那次没有什么气力，慢晃晃走上大桥的引桥。那引桥来得又长，又陡，我想还是算了罢，这样是不行的。即使走到了，大概率也会落空。但我还是没回头，接着往大桥走去，走过差不多一半多的桥面，忽然也就返回了。至于原因，我想可能多少还是有些难为情罢，我这样想起。即使大家都是写作同行，江湖救急又是非常正常的事。又或者，谁知道呢，但那种原因一定是非常非常感性的。我还是有些忘了。走过一幢楼（它的每一层窗户都焊着铁栅

栏，栅栏内晾着一些五花八门的衣裤，挂着腊肉之类，乱糟糟的。我想起邓五就是干这个的，焊工。在2000年左右毕业那会儿，他的工作是在武昌的一个造船厂具体做什么来着？不清楚。但他似乎很懂这方面的事情，跟我说起过，要写一个小青工杨虾子的故事。小青工应该就是低级焊接工了。邓五说他要写一个长篇，叫《内河的潜艇》。十几二十年过去了，不知道他写完了没有。我个人是很期待的。我们一直没有看到。也许，邓五他实在是太胖了点儿。同样是写字，胖的人总要多花些力气，我就这么在脑汁里快速掠过这些前尘往事），很快来到了杨家东湾的小道，左拐进入。接着与铁路平行，往前踱步走着。不知道阿强出发没，他没在群里说话了。一般情况下，散步时我会标准地带上一瓶水或饮料。但既然阿强说他会带去，我也就懒得去买。这条路上是有一家小卖部的，私自从墙壳上凿出一个售卖窗口。有年冬天（为什么总是在冬天？那种潮湿让人感觉异常寒冷），我常去那儿买红梅牌香烟。不怎么爱抽，好在它价格便宜。不像这会儿，那时整条小道上几乎没有任何机动车辆，废旧且总有一股不好的恶气弥漫。遇上下雨天，那泥泞的路面简直没法下脚。除了小道上多出的快要排满的车辆，其它似乎也没大的改变。左边那种两三层的棚户

房还没拆，右边的铁路坡更是老样子，只是多了一道绿铁丝网。有人在上头晾着些衣服，被子。没有几步，便路过那个原本有小卖部的单元楼，那个窗口已经被重新封上了。或者不是在这儿？不会。我记得窗口正对着的是一个焚烧垃圾的水泥小屋。它还在。而且窗口下的那三级阶梯也在。那么它大概就是封了，重新砌了墙与粉刷了外立面。我有时记忆虽混乱但还算是牢固的，不会有大的错。

我想走得快一些。因为按照平常去公园的步伐与频率，要走到大桥中央恐怕不至一个钟头。

他背靠车门，站在车厢里。这并不容易。他得想点办法，尽量避免碰到女人的胸脯。这个个头宽大的女人，她的胸口拖着两坨更宽大的乳房，就差用手托着。女人站在他对面，呼吸声很重，一只有力的手臂抓着护杆。女人的腋毛很粗，卷卷的。女人没什么表情，重复望着氧气几乎耗尽的空气。

地铁正在减速，有些摇晃。

他有时从街上下到地铁去，不是因为街上阳光太好，他在街上走得实在太累了。不是因为这个。他有时在街上，街上，阳光很好，他



喜欢走在这样的街上。他走着，没什么特别要去的地方。有时，他会走到一个湖边。湖面上没什么水鸟。

列车完全停下。他绕开女人，走出车厢。

他不喜欢车厢里那股说不上什么来的气味。他最好回到街上去。他和人群一并走过两段楼梯，拐进D出口通道。通道内，光线明亮，墙两边挂着各式明亮的广告牌。他留意其中去掉色彩的那一块。画面中，一个女人的手抱着脚尖，从空中掉落，旁边是一支啤酒瓶。这个女人应该是跳水运动员什么的，看上去像是一只非洲来的苍蝇。也不是很像。他走上自动护梯，抬头便看见阳光照射下来。他从裤袋里摸出香烟，打火机。身后，几个穿怪衣服的学生急着从他旁边跑了上去。世界暂时还不是他们的。走出地铁，他点燃香烟。街上，阳光很好。

街上阳光很亮。特别在这样的夏天，阳光特别明亮。这些来自外太空的东西，让人恍惚。他沿着人行道走了几分钟，想起至少在十来个夏天以前，他有一次去河边钓鱼。整整一个下午，都没有鱼上钩。他带着草帽，躲在芦苇后面，鱼线静静地垂在水面上，浮漂一动不动。那是个炎热的夏天。吃过中午饭，他提着鱼桶和鱼竿，出门来到河边。他准备了一只足够大的塑料桶，足够他盛满河里的肮塘鱼。他有足够信心。

出门前，他对正在锯木头的小姨夫说，“小姨夫，我去钓鱼了。”小姨夫灭掉烟头，重新点起一支金猴，“嗯，注意安全。”说完，闷头继续拉锯那段有一支龙那么粗的松木。谁能想得到呢，有些事。整整一个下午，没有一个鱼儿上钩。他蹲在田垦上，耐心都快消耗光了。他发誓那个夏天他不会再去钓鱼。可是第二天中午，吃完午饭，他又一个人去了河边。忘了这是多少个夏天以前的事了。他想起一个人的记性太好，并不见得是什么好事。要是一个人记性太好，他总会想起那些没用的东西。他想起这个中午出门时，路过的那家书店。他想起书店的名字。有时，他出门上街，就是为了买一本封面好看的书。也不是。

这会儿，他走到一株杨树下。树荫里，一伙人正在打牌，身旁停着几辆回收旧货的板车。有站着观看的，也有坐在板车上的，但每个人都光着膀子。皮肤上不知是汗，还是油，但都有着很好的反光。他靠过去站在那个稍瘦的青年边上。他手上握着一副好牌。如果他有方片J的话。上家甩出一张红桃3，下家用黑桃2压上。“牛逼。”瘦子说，“哥哥哎，你丫牛逼。”

“你大爷。”下家瞅了一眼瘦子。“整死你丫的。”

“姥姥。”瘦子挥了挥夹烟的手，扔出炸弹。

电话响了，在震动。他摸出电话，走去旁边，回头看了看树下那伙人，慢吞吞走开。很明显，那个瘦子需要一大袋子的方片J。空气很热。

他抬头看了一会天空。天空，空荡荡的。这是一块不错的天空，空空荡荡，没有云，更没有鸟飞过。有的，就是阳光。全部都是。所以就是一种习惯性地被包围的感觉。在空荡荡的天空下，所有东西都在里面。大概就是这么一种感觉。

他接下电话。

“有时候，我会这样想。”他说。“你有没有觉得。事实上，你要做的事情，或者说，你，不是。就是很多你想过的，或者一些话，你想说的，它们都已经被人说过了。又或者被人做过了。而且做得还很好。没你什么事了。”他扔掉烟头，从烟盒摸出一支，边走边讲。“但是呢，你可以反过来想一想，如果不是这样，那它又会是哪样。你甚至。你没必要非得有点什么事，就可以在街上来回走动。但是你有一个很大的想法。对不对。”他停了停，也不管对方是谁。“就好比说，你也不去想。但事情就是这样，有时候，你会觉得自己，怎么说呢，如果天气不错，还可以找个安静的地方钓鱼，可能一个下午，我是说一整个下午，鱼都沉在水底休息。但是没关系，钓鱼就是这样，或者散步，在街上随便走来走

去的那种步行，你可以想象，这辈子就是在散散步什么的。请稍等。”他把电话搁在一张梧桐树叶上，用手掌挡住火苗，把烟点燃。他捡起电话，在离话筒一只手臂距离的地方，叹了一口气，按掉电话。也不知道对方是谁，也不知道对方听到了没有。

当我走在杨家东湾的小道上（一边有那种枝叶还算茂盛的大香樟树），有一会儿，我仿佛想起这个来：一个到世上散步的人。并不是说我知道真有这样的一个人，他是谁？在多年前，他也许是我。他是有那种情绪的，那种在夏天特有的且还年轻着的情绪，我那会儿正好是，我热爱到街上去透气。我记不清了。记不清那种明亮的光线如何照射在一个人身上，而他缺乏力气。他总感觉有什么东西包围住了他。而那些又是什么呢，他不清楚。他也没什么要去弄清楚的，他知道。因为那会儿他还年轻着呢，二十出头，他不急。他是不急的。因为他知道事情无非都会过去，会到来，他走去街上，有时只是为了到街上走一趟。去用掉那些所剩无几的力气，他一直有这样的想法。而他也是这样去做的。在一个中午，在阳光明亮的夏天里，他出门去街上了，空着手。他有时以为自己真

的是一个来世上散步的人，走这么一趟，接着消失。他有这样的想法没什么奇怪的，因为年轻。因为说到底一个人有什么要去做的事吗，也是没有的。他有这种感觉，当他走在街上的时候。尤其在北方，大街上的那些光线总是来得明亮，干净。而被光线包围着，总是好的，对一个随便散着步四处走走的人来说。要是能消失就更好了，他这样觉得。而不像这会儿，他仍在这里，南方，在一个春天下午，还没有消失。他仍在世上散步，完好无整着呢。即便他感觉已经不年轻了。他望着路边随便的一株什么植物：这是杨树吗。要是杨树，他会认识。还是橘树，他也认识。还是它就是一株什么树木，他正好不认识。他一定是这样的，他在想，并且也没想起什么。一个人当他已经消失他便很难去想起什么。而他也许正好是这样的一个人。他那时有想到过吗？并且他也已经不在那里。他仍是在的，并且已经在这里，是完好的，他并没有消失。一株路边的随便什么植物是一株他真的不知道叫什么的树木，细小的枝条与树叶，不高，几乎与他齐平。他望着它，主要望着它的大致轮廓，他没有在想起什么。因为他就是这样的一种情况，我想，他一直是喜欢去钓鱼的。在这件事情上他从未改变过。但这会儿他只是望着这株也许叫苦楝的小树木，仿佛一种

介于静物与人之间的东西。它与苦有什么关系呢？当他感到总归没什么可看的，我也就帮他走开了。我想起要走得快一些，或者要不就在前面那个不到几米远的铁网口子：那里立着一块蓝色的牌子，小心火车。从那儿穿过，上到铁轨坡去。顺着铁轨走，感觉上会好一些。但是也没什么可急的。我记得前头还有两个这样的口子。一般情况下，我会在最后，也就是路尽头的那个口子上坡。那儿不远，也就不到两百米距离。我走在路中间，有些不太习惯。路上零零碎碎有几个人，骑着电瓶车，有一个跟着一条宠物朝我走来。她不像是在散步。穿着一件厚的花睡衣，拖着一双绒毛拖鞋，嘴上喷着烟气。大概是从街上回来的。她还没完全走到我跟前，便跟着她的狗拐进屋去。一栋矮围墙的二层水泥房。铁门上挂着一把大锁。经过时我瞥了一眼，她正坐在院子里摘菜叶。这一块的住房大多这种格局，有一个很小的随便搭建的庭院，里头扔着一些生活破烂。她的那部洗衣机在晃动，发出恐怖噪音。她反瞥了我一眼。那条杂种狗也是，浑身脏兮兮的。我连忙加速走开。理论上，按概率来说，我应该在曾经什么时候跟她照过面。但我不认识她，没印象。我被迫走在道路中间，右侧那排机动车几乎占了路的一半。它们是财产，代表着好时代

已经来到这里。已经不同了，这一切正在发生，但这一片因为铁轨的存在，是不太可能拆的。只能怪他们运气不好。走在路上，我总愿意对什么都置喙一番，评论这个那个，只是为了保持脑汁水晃荡。那便是散步的通用方法，要活跃。有时是为了写作上的灵感碰撞，有时感觉确乎又没大的必要。一个到世上散步的人，不能说他局外，但又有什么可去研究、深入的呢。那是阿强要做的事。他说，正常情况下，每天他都要出门跑步，沿着江对岸的龟山。而我对跑步向来没有兴趣，太过激烈。在行动中，我更愿意与时间的发生保持同步。而跑步还是太快了些，我想，没什么可急的。除非前方有什么东西在等着。但什么又是前方呢？实在是些太模糊的概念，我不知道。还没走到路的末尾，在接下来的那个铁丝网口子那儿，我离开小路，走上了铁轨坡。那块蓝色的小心火车牌子上写着：严禁大人、小孩在铁轨上行走、坐卧、乘凉、玩耍。

在上一个月，那会儿还是冬天的天气，我来过一次铁轨这儿。我从琴台那个武商商场，顺着汉阳大道往家走，正好穿过这里。那天也是下午，妻子在微信里问我在哪儿。有个快递要到楼下去取，她说。我说正散步呢，在月湖公园坐着。那时我正看着枯荷丛里的一个翠鸟，

已经看了好久。它几乎是不动的，不像是在观察鱼情或休息。总之不知道它在干什么，背对着我。我有时看着它在湖面下的倒影。好，妻子说，那就在回去时顺便带点烤鸭回去。我说好的。说完，我才想起要去那儿买呢。我记得家附近的五龙路上有一家很小的北京烤鸭店。但我们从来没有在那里买过东西。还记得在琴台那边好像也有一家，就在汉阳大道上。有一回（那是在什么时候）与妻子散步，还是去看电影（要是在最近几年，那么我们没有去过电影厅），路过那儿时买了半只鸭子。那是一种广式烤鸭。我有些犹豫，但也懒得去问上班中的妻子。我想，反正琴台离公园不远，从另一个入口出去就是了。那天，我拎着一盒油津津、尚存余温的烤鸭，吃着花生米，走了好长一段铁轨才回到家中。要不等会儿，我返回时也可以去买一点，我想，反正总会路过那儿的。生活，我忽然想起。想了想，发觉想起的只是这么一个词。我废了些力气，走上铁路坡。其实也就不到五米的高度。坡上是另外一副景象，一条（双轨）铁轨笔直向两头延伸，是那种几乎废弃的货运轨道。最近几年，我很少在窗边听见有火车开过的声音。但它应该还没完全废弃，轨道还没完全锈，顶面上有一点儿反光。坡的那侧是同样的一个棚户汇聚区，但没铁丝网拦着。



我站着，左右张望，除了一些杂七杂八的树枝，铁轨两边没其它东西。需要拍一张风景照片吗。小心火车！我想起。小心什么？火车！我想起这个事，但没接着去想，我知道。我仿佛还记得妻子有一张照片应该是在这附近拍的。她就坐在我这边的铁轨上，在一个感觉像是傍晚的时间，她侧头望着镜头。我在一个相册集见过这张照片，但从来没有问过她。那会儿她几岁？也就十七八岁，我们还不认识。她的表情有些忧郁，撅着嘴巴。就像那种沉默中的少女的样子，透露着一丝的毁灭感。没判断错的话，应该就是在这附近拍的，我想。我掏出手机，想取一个镜头看看。

通知：今天需要扫码进校，特别是老人家接孩子的切记转告扫码进校[玫瑰]业务不熟练的可提前十分钟门口观望，具体情况看门卫安排。

手机屏幕上弹出这么一条提示信息，五分钟前的。14:20分，还早。不踢足球的话（星期一、四。这天星期四），我总是在18:30分准时出门接张临放学，那会儿我老早散步回家了。我划开手机，打开照相机程序，随手左右各拍了两张。觉得没什么出彩的地方，也就删了。铺在铁轨上的那些碎石有些尖利，我跃过它们，跳到铁轨上。停落时还算稳当，扭过身，走了

两步。大概是鞋底厚的缘故，感觉还是有些不好保持平衡。我点燃一支新烟雾，停着。小心什么？小心火车。它会是一个什么样的故事呢，是不是适合写成一个短篇。我想起这个。火车是一种很慢的东西，火车总是感觉很远。又很亲近。火车与冬天，有一年在一列成都到武汉的火车上，那是一个夜晚。我能想起许多与火车有关的事情，那些当时挺慢甚至漫长的火车，火车给我一种离开的感觉，同时也在归来。火车与尼姑，诸如此类火车是这样的，我预感这一生我不会去写关于火车的故事，它们都过去了。可是谁又知道呢，对于写作我也从没细致的计划。大多即兴而发，写到哪儿是哪儿。我跳到枕木上走着，是水泥枕木。它们的间距跟我的步长不怎么搭。一个间隔偏短，连着两根枕木一起迈过去，又明显宽了些。那就只能这么走。有时一根一根的踩着枕木，偶尔两根一起跨。这段路短，也就两百米。那个出口就在另一边的前头，穿过那片棚户区，就可以走到街上去。但是要一边走在枕木上，一边看着手机，还是有点儿难度。这会儿槐树在群里发了一张照片，他正在机场，洁净明亮的候机厅。很少的人，他说。照片不是很清楚，可以看见一个橘黄色的大大的H，以及在地板砖上的倒影。我用手指把照片拉大，确实没看到有什么人。

只有一背着红色背包的男人，在灯箱广告前停着。一切都是那么标准化与现代感，在一张照片里，在对槐树来说的此刻的实际中，我们获得了同一视角的特定信息，在不同的地方。先往东北飞，飞跃白令海峡，再往西南南飞，东林说。东林对槐树这天的行程很是了解，在出发前一天的晚上，槐树去了他在昙华林住处小聚，顺便给即将由我们（Apoidea Editions）出品的槐树作品《回声是回声是》带过去一些签名贴。他要在半年后的秋天才会回来。他说，他在行李中夹带了一本我的诗集《在没有鸟以前》，应该能过安检罢，他说。谁知道呢，移动，以及混沌。事情就是这样在运行着。而老陈说，槐树今天走吗？东林说，明天到底特律，再去密歇根。芝加哥不去吗？老陈问道。他明天不到蓝辛就没有房了，东林说。800 美金！东林说。

我正要问一句槐树什么。正在输入中，脚就崴了。陷在了泥坑里，好在坑不深。我拎起脚，走几步，没什么大碍。我想我还是专心散步，毕竟散步时，散步最重要。点开朋友圈，看到有人转过来一条新闻，是关于战争的。我没有点进去看，只是看了他摘出的引言。上头说：

俄罗斯军官在米科拉夫附近给俄罗斯上级的电话被截获。谈话内容十分令人有趣。他说：

- 这比车臣还糟糕

- 50% 的部队被冻伤了
  - 他们无法疏散死者
  - 没有足够的帐篷
  - 联军的飞机在他们自己的阵地上投下一枚炸弹
  - 一个纵队被格拉德火箭弹击中。甚至不能确定是否是友军误伤
  - 医护人员只有绷带。对冻伤无能为力
  - 没有热炉子
  - 挖战壕睡觉
  - 第 49CAA 的指挥官在第 4 天告诉部队，战争将在几个小时内结束
  - 部队没有防弹衣。当有人向指挥官抱怨时，他被告知“孩子，要坚强”
  - 这个特别行动是一个“疯人院”
  - 被告知不要破坏建筑物—这是不正常的。除非我们摧毁一切，和平民一起变成泥土，否则什么都不会发生。
  - 电视上说我们正在向前推进。但我们只是开车通过，没有清理村庄。现在我们不得不从四面八方进行防御，因为他们到处都在进攻
  - 他们认为这将是一次阅兵式。
  - 我们的任务是前往米科拉夫。而我们却坐在这里。
- 也许是因为长期写诗的缘故，我喜欢阅读

这种列表样式。它们简洁、清楚，节奏饱满，充满动感。看了两行，我停下，在右侧的铁轨上坐着，一条一条读完它们。倒不是对这场遥远正在的发生战争——我命名它为“乌克兰泡泡”——有兴趣，那顶多也就是隔岸观火。我想过这个事儿。我也不反对战争。不是反不反对的问题。历史告诉我们，战争总是会来，它无法避免。而在鸡蛋与石头的站队中，我会在道义上选择站在自己这边。诸如此类，正义抑或邪恶，我想既然战争一直在发生，在反复消耗资源与破坏秩序，那么它只说明一点，它是会发生的。除此以外我没有别的什么可去思想的。那是阿强的事情了。我愿意把这类太过复杂的主题留给他去处理。而我貌似以及逐渐被自我认同为一个来世上散步的人不是吗，我有我的任务。或美其名曰，屎命。清明又快到了，我想起。我看了看天空，空荡荡的，不知道在看什么。天空是这样的，除了空荡这种第一感觉，似乎很难感觉到其它的什么。也许是因为这空荡感太强烈。天空稳定吗？还是荒废，我这样想。这样一想，就又不自觉又想起了鸟。空鸟，或一个稳定鸟，这些我都熟悉。特别是在写作中，它们呼之即来。我们的关系一向来是不错的。但这会儿我正在散步不是吗。这样磨磨蹭蹭是不行的，我叹气。我得起身，继续往下步行。

而好友表扬卖肉的（他自嘲黑道诗人）在30秒前是这样说的。他单独发了一条微信说：公知看到的都是表象。法治的基础是什么？是道统。而螺丝的道统本身就有问题，想要恢复拜占庭的荣光，就跟想要恢复汉唐雄风的荣光一样，比大东亚共荣还要危险和自不量力。饿螺丝之所以对世界还构成威胁，就是因为苏联解体时解得不够彻底。好在罗马这次已下定决心，今后的世界，不会再有迦太基了。

不知道他在说什么，里头好些黑话与变体。文字都扭曲成这样了，还有什么可说的呢。相当于没有听众的废话。我关掉手机，把它揣进裤袋中。其实散步也不复杂，无论形式上怎么散漫，只要保持它的核心精神不涣散。与散文的道理是想通的。那么它的核心又是什么呢？我想是肉身。我的肉身随时随地感受它自身，而我有时并不察觉。它饿吗，要是它明显感到渴，我会知道。它有些萧条，整体上在趋向一种渐弱，这是经常能感觉到的。感觉而已，我并不太相信这个。我的感觉容错率极高，有时我会感觉天空像一个倒扣着的钵，大地仿佛佛陀摊开的手掌而我像是一个全自动怠速意识处理器。而尼群真的会游荡去前线吗，她们为什么总是在胸口抱着一头鹅。这能意味着什么呢？我不知道。但它们无非都带着一种旧社会特有的质

感，我时常能感到这种滤镜处理。不是因为 I 刻意为之，而是它来源于天然的身体。是全方位的，并且它综合。有一种猜火车的感觉，当我就这么在一根枕木接着根枕木上走着，我一度产生一种冥想而沉重的感觉并且脑汁里荡漾着一个白色兔子，正用它的大门牙在疯狂啃食兔笼上的竹片。这种扑面而来的感觉多少来得古怪，仿佛我全身陷在一个只有拳头那么点儿大的梦中。而且我被它控制了。我打响手指。那是用来破梦的秘钥，但是没有鸟用。我无法停下它。它？它又是什么。仿佛一种场，一种惯性，仿佛——我又想起《醉舟》里的诗句：当我顺着无情河水只有流淌——流淌而不会暂停。但 I 又清晰地知道，我在移动。是一个什么东西在助我移动，推动着我，往前，往前移动，匀速而不停歇，它轻吗？作为力量，它并不重，但它一定全面。它从可以从任何方向在随便推动我，而我随它便是了，我在想。我想，它本身没有意义。它说。一个声音缓缓冒出来，说：东西带来了吗？什么，我说，什么东西。这时，我停下。一只脚（右脚）正踏在枕木上，另一只半悬空着。我慢慢收起它，两脚并拢，站着。这是一条看不到头的铁轨，前方不远，经过那个马路桥，它就变弯消失了。而身后，它的延伸要远许多。我远远看去，超出我的视力范围了，

它还没消失。我重新燃起一支烟雾，感觉有点吸它不动。我感觉四周的一些结构正在垮掉，它是反复的。这无疑是视觉造成的错觉。我从裤袋子里掏出那块眼镜布，擦拭镜片。带上后，这种眩晕感即刻消失。一切都变得清晰起来，甚至感觉这会儿的天空更明亮了些。我走下铁轨，沿着碎石坡面走了一小段，走到铁路坡右边棚户区的进出口。我要从那里走进去，绕两个小弯，便能走到汉阳大道上。这是一株什么树木？那么大。原本它还应该那么高，但是没有。它的主干都被截掉了，只有一些新抽出的细枝条上长着嫩绿的叶子。它后头的又是一株什么树木？一个中年男人这时正坐在他家门口，在石头桌上玩着纸牌。傻乎乎的，像一个被罢黜的国王，就他一个人。那是一株棕榈树旁边的高大树木。树叶和开在树叶中间的白色小花朵密集交汇，它是什么树木？不是杨树。杨树是这株最大的，被截肢的树木。这是可以确定的。他是我见过最大的一株或者说半株但仍是完整的杨树。它旁边的那株是第二大的。但这是一株槐树吗。这是一部共享单车。天蓝色，已废弃。好像又不是，我知道楼下菜地上那株槐树的那种树叶，这株的树叶不像。而且它开白色的碎花。它的高度不比前头那株大杨树要低，它高，远远高于躲在它树冠下的那两株棕榈树。它们正



在结出果实，那种黄色的一团一团的东西。它们是果实还是花？我小时候玩过这种东西。不知道它叫什么，花还是果实，还是种子。它们是嫩黄色的，仿佛从树桩上（它没有普通树木的那种分枝）直接长出来。而那株覆盖住它的树木，我是真想不起它叫什么，反正它一定不是槐树，我这样想，这个人傻乎乎的，他不是那种还在成长中的样子。

他被看见。那是一株葡萄藤，正在抽芽。他的屋子比较符合棚户那种描述，一人来高的墙，覆盖在屋顶上的好像不全是瓦片，有树枝压着的一大块塑料布。那是另一部共享单车，黄色，私家用，带一条大铁索。那是一个破罐。他被看见正在打牌，他在打牌吗。可以听见一种短促的鸟鸣声。也许是雀鸟的一种。也许就是喜鹊，不清楚。很难猜测他究竟在做什么，他是一个人，或一个物有时我会有这么一种很难去深究的感觉而人有人的自在。我想他完全不是我在散步途中要关注的细节（这是丢在地上的一只人字拖，塑料，粉红色），又或者它无论是什么总归也不是一个特殊事件。只要正在发生的，它们无非普通且普遍。几个蚂蚁，这些是。不用仔细看。就好像光线射落在树枝上，地上，晾在绳子上的衣裤上，穿过空气，没什么不同。光线无须介质可以自我传播。我走下

一个小斜坡（约 45 度，短，只有三步。在那里的坎上坐着四个老人（其中一个穿着橘黄色马甲，是一个本地环卫工），听不清他们的话。有一种解释是，她们就像几个坐在田坎上的人，在谈论一只麻雀。但她们不是这样的，她们不是农民。只是几个老年人。而这儿是她们的底盘，我正好借道经过），斜着左拐，进入一条不到两米宽的小巷，快速行走。尽快离开这里，我想。这又是什么？一块碎布头，粘在墙上。还是同样的一个干瘪老妇人，她坐在那儿，仿佛也粘在墙上，在一蓝一黑两只垃圾桶旁边。快速掠过，几乎不堪回头。每次经过这里，我想，我总有那种不吉祥的负面感，直接来自身体的反应。也许这里偏潮湿，色彩陈旧还是其它什么。我发微信，问阿强到哪儿了？他也没回。直角右拐，差点碰倒一部黄色的共享自行车。它就卡在拐角处。我敏捷，侥幸闪过。但还是撞在了另一边的墙上。这是一幢外立面没有经过粉刷的楼墙，红砖，两层楼，老式平房结构。从残破程度来看，它没法住人。贴着无数张不是电信便是宽带还是超市打折、寻狗等等招贴纸，从它四周堆放的杂物以及一些贴墙的电线以及一块鲜红色横幅上书“早拆早搬，造福于人”以及永远从不知道什么地方拉扯出一根绳子，上面晾着各式各样衣裳、裤衩、熟菜叶、皮带诸

如此类以及从那些黑乎乎冒油的窗户飘出此起彼伏的麻将声（那应该是归元西 B 房屋征收三组与灭鼠毒药站的办公室里发出的）以及通过其它琐碎迹象，可以断定这里住满了人。作为城市的一部分，它们离街面还有五十米的路程。作为散步途中的一个必经之地，它们没有意义，只是经过。小巷另一侧的一小块空地上有几件健身器械，一辆几乎已经看不出是蓝色的雪铁龙落满了树叶、鸟屎什么的停在那儿，车胎已经憋了，没有车牌。谁会来这里锻炼。在春天有一种秋季的感觉。一个女老人这时坐在一个黄色的转盘上，在一个洗脸盆里择菜叶，穿着一件羽绒衣，黑色的。她的头发、脸孔以及她还有什么？人，世界以及语言，这些都是真实的，复杂但可以一一对应。我这么想，不免叹气。因为它也是无法深入的想法，因为复杂且实际。还因为这个那个。一条不到三十米的小巷子，我步履稳健，目不斜视，低头快速走过。这是一个螺丝，在泥地上显眼，是崭新的。我俯下身，看着。这无疑是一个掉落不久的钉子，它的用途不会是去穿过天空，它因螺纹面积而产生的摩擦力使得它成为一枚有用的钉子，它是人造的，廉价但强硬，它在这里。也许它在这里会有很长一段时间，不知道，它静物因而它不会自我移动。它哪里来的鸟自我而它是我

遇见的一个钉子，浩荡历史中的此刻我想，我的脑汁水不能随时都去记录与思想这些、那些，它们需要即时清除，并且也总会是提前溢出的那部分但视而不见是一项超高难度技术，我无法选择我看到的世界因我所处的地理位置以及阶层。通过一个掉落在地上的像一枚钉子那样的东西，一个人很难去想起环球贸易、地缘政治还是竹林七贤的那股颓废劲头，况且他们也只是统称，一些装疯弄傻的文艺败类而痛苦无非来自于欲望没有得到满足。他们为什么不去搞数学研究呢？这是一个三寸长短的铁钉子。我捡起它，捏在手上掂量着。起身，离开小巷。前方是一条宽一些的路。路，或道，还是径，总之它不是街。街是需要两边有房子的那种道路。路口在我的左侧是一家烟酒店，右侧是一间理发屋（我已经三十年没有去理发厅理发的原因是妻子茱迪喜欢给别人剪发因为她是茱迪她说，茱迪通常热爱给他人剪发，茱迪说。）它们的名字里都有一个鑫字：我可以保证，在这条线路上还会遇到带这个字的招牌，也许是一间复印门店抑或另一间烟酒小卖部之类，每个字都有它的应用等级与范畴。在它们（鑫鑫颜美发屋：快剪十块，洗头十块，染头黑色二十，染头黄色三十块。刮胡子六块。价格牌上方有一盏旋转的霓虹灯箱）正对面路的那边，停着

一部卖菜的外地鄂D车牌的卡车。满拖斗的茼蒿，还是别的什么蔬菜。我不怎么认识，洋葱也是有的。看见洋葱我就想起奥哈拉，弗兰克·奥哈拉，他的猫，领带。他走在纽约第五大道上，也许他正去附近一家餐馆午餐，我疾速想起这个，因为那些洋葱。我需要左拐才能走出这条小道，需要路过一个园林绿化单位的大门（它们的招牌通常是竖窄的，从上往下的标准粗排列宋字体：武汉园林绿化施工建筑公司），另一间理发屋（剪尚造型），一间微型旅社：这年头还有这种东西吗？我还记得二十年前第一次来武汉看妻子茱迪，住的就是这种旅社。它就在不远的街上（铁路桥的正下面，在一个斜坡上）。那会儿是秋天，十月，我从老远的浙江乘火车跑来湖北，这是一种什么精神在躁动。那旅社（我记得它是属于铁路局的）一晚只要十二块。一间房里排着六个床铺，只有我一个人住，仿佛置身恐怖片现场。而那会儿新世纪新得就像什么一样，一切都是开放的。接着经过孙周牛肉面馆与一个贴着一面危墙的配钥匙的三轮车摊位。墙面上有人涂写着几个黑字“国家公敌——”破折号部分在此省略三个字，过于敏感并且它本身也是被用另外的笔迹打了好几个叉的，但仍可辨识。这是已经拆得差不多的一排建筑留下的墙壁，大概是靠近街的缘故，暂时还保留着。

旁边是另一个摆着蔬菜的摊位，一个老女人蹲在地上清理泥蒿竿，已经在那块塑料布上堆起一大摞。她只有这么一种蔬菜在售，三块五毛一斤。在她旁边是炸臭豆腐的，那味道瞬间因通感而让人想起非洲，非洲的雨季。一个花斑豹循着草丛中的气息忽行忽停，步伐谨慎、神秘，在一个日落傍晚。而我是走在路另一边的，正要路过一个防疫遮雨棚。棚子里有几张桌子拼在一起，放着两把绿色热水壶、一支白色温度枪。几个（大约三个）人坐在那里抽烟，翘着腿，他们没戴口罩，目光游离，态度涣散，信仰缺失以及明显不怎么饿，他们给人感觉非常有限。而我的口罩也在我右侧的口袋里，那里还兜放着那个钉子呢。他们其中一个看了我一眼，没说话。也许他没话说。又或者他只是看见了一个人。一个正看着他的路过的行人。他们在相互瞥见什么？在这所英雄的城市。在武汉是动物园，有时我这么想。但总觉得这种想法太过笼统，以及不达。这里曾经是楚国的一部分，而我是一个百越后人。我们曾有一个远古霸主叫勾践的，他的那把宝剑（复制品）正静静地躺在武昌那边的博物馆而我真的特地去看过一次，它短。历史让人恍惚。而一个人也只能在历史中，不是散步，便是杂七杂八劳碌着因为他们无非同样是需要移动的动物（而这是一根

塑料扎带，你总是能在散步路上看见一些不那么日常的东西，一根塑料扎条什么的)，无非动物的一种而它们当然是被自身拔高了的，以至成为某种意义的体现而战争就是人杀人，是一直在进行中的活动形式而从未停歇。所以，他们相互瞥见了什么。也是没有的。没有那种需要火并的迹象。或一点儿表现出一小块视像面积的普遍信息，人群中最不缺少的便是人。太过普遍。在我出来的路上杂七杂八的已经遇上了多少个人（它们完整）？这些是甘蔗，十块一根。有十个二十个吗，而我留下印象的不会超过三个，还不如一个宠物。事实上就是这样，我在视觉上很少去捕捉这类景物。我停下，点燃一支烟雾，前头是正式的街道了。远远看去，两排梧桐树静静立在街的两边。

汉阳大道，汉阳城区的商业大街和武汉市主要交通干道，从莲花湖开始，经钟家村、汉阳火车站、五里墩、麒麟路、十里铺、王家湾等直到快活岭。全长 11.8 公里。我来到的这个路口正是在汉阳大道上，路对面便是汉阳货运火车站。那铁轨正是从那里延伸出来的。我在考虑是不是要穿过马路，到对面的人行道上。我在考虑什么，那边又有什么不同。我在想。我想起有一年冬天，邓五从武昌过来，我们在车站广场的夜宵摊里喝过一些啤酒。也就是那

次，他说，他正在写《内河的潜艇》（而那年的夏天，我已经在附近的出租房里写完了《大象》，用了半个夏天。）我们喝着不说难喝但是冰凉无味的行吟阁，点的是一锅酸菜鱼。因为正年轻，说起的话又难免感性，缺乏经验上的反思。深入去想，我还是不怎么记得了。因为当时我们都以为自己是像亨利·米勒那样的天才。而天才总归需要去经历一些不必要且坎坷的奇遇，需要自我点化、悔悟与在必定的绝望中最终幡然醒悟。也即需要那么一点儿运气，达摩转世什么的。不知道，这会儿，我碰巧又来到这里不是吗，作为一种人的广泛的运动模式，一个人难免总在重复或兜圈子。就因为一个人不可能完全自由。因为自由它绝不是字面上的那种意思，而自由又意味着混沌的可能性，实在与秩序是近义的关系。这太广泛了，我想，它们不是我的脑汁水能晃荡清楚的：一般情况下，我只是让它匀速晃荡，而不去想要沉淀或结晶出一点什么东西。因为我愿意让灵魂保持轻盈，我这么想，不用考虑，我懒得走过去，而是右拐，走在路的南边。一个加气加油的油站就在路口这边。印象中这一带溜达着很多摩托，价格比出租车便宜。也有那种开三轮的麻木。麻木是当地的一个专有名词，指那种从早喝到晚的无业游民，整天昏昏沉沉的。被动，但也算是一



种处世价值观。不过，这会儿没见到他们。街上要宽敞、干净许多。在更公共的大街上。一部出租车在我前面驶过，进入油站。那个司机的一只手臂垂在车门外头，他那种了无牵挂的神态逼迫我去想起义和团。而那会儿已是晚清！已经快接近旧社会的质感不是吗。我没去想。我等他先过去，我没什么急的事。因为我是一部云梯。我稍后（在往空气中弹入烟头后）跨过与路面等高的那对铁轨，往前头走去。我是这样想的，假设一个人是一个到世上来散步的人，就这么走上一趟，那么唯一的事实是，这会儿，他应该走过三分之一了。他获得了什么知识？并且他在担忧什么。既然是在散步，那么一个人他怎么又可能是自身的目的呢。他的大目的是消失而他又有太多的细节等着去处理。而唯一的方法只能是移动，在移动中离开无论一个什么地方它都是这里，物理上离开这里，进入必定的另一种这里，沿着树木高大但稀疏的人行道。而这才三分之一，不会更多了。他必须去考虑形式的问题，一种步行的抽象模式。要让一次散步实际成为一次散步，而不是用散步去消耗一些日子。散步不是工具，烂大街修行或去锻炼什么鸟的身体，而仅仅只是在散步。而要做到这一点，他多少需要一些理论准备。要知道散步的全部情况，散步时才会有散步的

样子。那是什么？一个散步中的人，而不是去逛菜市场，或动物园或一个人正默默走去寺庙烧香。她不是。她明显是一个追赶公交车的人。即便她之前坐在路边长凳上发短信，（仿佛一个住在雍和宫的尼姑，寺庙缓缓升起）她的大波浪烫发。因为她的目标太明确。而散步（漫步的一种）至少有一种空灵的属性，是精神从全身脱落而不依附于一切欲望与想象。散步时可以对周围的事物进行归纳、分析、判断、总结与反思，但最好不要留下情感。因为没有分别。因为事物与事物，事物与事物的关系以及事物发生的方式，本没有大的区别而只因为在一个低能量的宏观时空。是因为视听与各种感官的混淆让它们变得难以分辨，复杂以至杂乱。而事实上它们无非只是一些能量的移动，或转化。而这无非也是一个单独事件一种知识。是普通（它让人想起耶稣的复活，那才是一种特殊且富于戏剧感）且也是普遍的，用来散步，多少能让步伐来得轻盈些。怎么说呢，对于散步，肉体的轻盈便是一切。而我正好有大量使之放松的技巧，我会正确使用叹气。我及时在那个公交车站的长不锈钢板凳上坐下稍息，那个女人已经上车走了。不是413路就是电7路。它们都会驶过长江大桥，我想起。有一段时间我常坐这两趟车过去江那边，去彭刘杨路林东林的

住处。那会儿他还没搬家到昙华林。还是我搞错了？我一般是乘地铁穿过江底，在复兴路站下，从D出口上来，拐过一条曲折、正在大兴土木的小巷走去金榜名苑（在一个拐弯抹角的地方，可以看见一幢突兀的建筑，顶上挂着偌大的两个大红书法字招牌：人民。那可能是一家医院），进入小区后拐进第一个单元上20层，在206东林住处的阳台，可以看见两里路开外的黄鹤楼全貌，故人西辞，以及更远些江对岸的汉口。要是上到顶楼阳台，欣赏整个武汉三镇的中心区域也是可以的。只是我们还不是古人，没有什么要抒发的农耕情感，已不在那种前后不见只能独怆然而涕下的荒芜时空下，没那种闲情或者，我翻开手机，阿强还是没有回话，而我确实是有点儿渴了。我想起一个百事。信息栏里有一条最新消息，说又逢一年清明至，慎终追远祭先人。市清明指挥部提醒您：疫情防控弦紧绷，要去祭扫先预约。欲知如何能预约，请点文后超链接。绿色出行为首选，方便快捷不堵车。入园祭扫戴口罩，自觉出示健康码，排队保持一米线，禁止烧纸和焚香，安全平安才是福。感谢市民理解支持，我们竭诚为您服务。（此处为一个超链接）。这才三月末！我顺手删掉短信，刷了一下微信。群里，在东林的800美金那条话后头，没有人再说话。我@了阿强。

或者我是说，时代不同了，不是吗。情感表达也会有所变化，至少变得更复杂。但稍微仔细想，又有什么不同呢，都是人的时代。不是那些人骑着马匹在道路上闲逛，便是这些人窝在汽车里快速从前方驶过，一部黑色大众。一部人体的延伸物，工业以及市场动荡，退休金诸如此类，我需要知道这些那些做什么呢，并不需要。我只是坐在一个公交站，因为有些疲倦而正在稍息，在不在任何其它时空而只是在这里。在马路的对面，穿过两株梧桐树木，那里正好是一家社会公共服务机构，在一家已关闭的半岛咖啡馆旁边。我们有一次去过那里给张临办户口。又或者因为张临上学的问题后来还走进去过一次，我不记得了。后来又恢复乘地铁去昙华林，去三道街这些地方，至少整个冬天我没有搭乘过公汽。其实我在想，为什么不乘坐公交汽车呢。没有说哪个来得更便捷，我歇在板凳上想。望着路中央那排隔离栏，我没在想。我是这样想的，现代与堕落或其它。而这明显没什么想头，这会儿我只是因为有些累而感到一点闷热。这种气温下，我还穿着卫衣。卫衣外套着一件羽绒马甲，再外层还披着冬天的夹克，而这会儿是一个和煦但光线还不够明亮的春天下午。我起身，离开。因为我感觉手背上好像有什么昆虫在爬动。那是一个蚂蚁，比普通蚂蚁细小一半

的细蚂蚁。蝼蚁，尚且如此。我需要继续移动。

汉阳大道两边植着高大的梧桐树木。这是我固有的印象。在夏秋，它们枝叶繁茂，利于散步。这会儿远远望去，树木没几株。这梧桐树配合着一些香樟树立在路边。从枝叶上比较，后者来得茂盛许多。在南方，香樟树并不落叶。相反，梧桐到了秋季便光秃秃的，要到第二年春天才长出新叶。这会儿的梧桐就是这样，几根细小的枝条上抽出不大的叶子，显得整个树木没有那种匀称感。也许是这一侧大面积拆迁盖楼的缘故，与另一侧比要干净、宽敞许多。基本上已全部绿化，整块连续的草皮，草皮上种着一些灌木类植物。这是什么植物？不认识。完全不认识，桃树不像桃树，一株一株间隔种着，而那是一株枫叶树，这是我知道的。而另一侧还是那些老旧建筑（有的屋顶搭着鸽子棚），沿街一层是一些店铺，往上几层住人。相比之下，那一侧显得尤其蓬蒿感，是一种狭窄，脏乱差的感觉。我没去那边步行的选择是对的。宽敞、明亮、散步，这是一个好的组合。这些人行道上的地砖大概也重新铺设过，不再有那种泥泞感。我仰起头，望着这两幢新建的大厦，那种高度。那种世界的高度：远洋地产，东方镜世界观。有时我从房间的窗户看过去，感觉它们没那么高。特别是夜晚，楼体外的航空障碍灯

一闪一闪的，让人放心而不会有这会儿这种压迫感。它有多少入住率？在近处，它至少能给人一种实际的感觉，一种混凝土与钢结构浇筑成的具体空间。而先前，这里是一个长途汽车客运站，或许旁边还有一家理发屋，（广式的）我还记得。而更早以前，我完全没有实际的记忆。也许是一小片楚国荒地，也许在往后种着那株晴川历历的汉阳树。但它应该不在这儿。我一直没见过这株著名的树木。应该就在附近，方圆不远的地方，是一株银杏吗，我对银杏天然有好感因为什么。当我站在地上仰视，总有一种从那个高度俯视的感觉，而我是那么小，松垮，整体以及内心没有大的微澜。这是当我稍微去感觉，便能实际感觉到的，是这会儿的一种在的感觉，在如此两相比较下，我感觉我完全没有有什么害处。甚至有那么一瞬间，竟有些感动。也许是我下意识把自己替换成了一头大鹏鸟，还是一只鲲，在那种精神高度（但不及云层），它一定包含了某种纯洁以及遗憾，以及，我这样思想着，妈的，也许是我从古人那里遗传的感怀基因还是太过丰富了些。而这样是会让人头晕的。我放下脑壳，重新让视线恢复到与大地平行，感觉想呕吐，喉咙呕了几下，终究也没什么东西吐出来。这样下去是不行的，我想着。即便粗糙，散步毕竟还是一种移动，而不是停滞。

而我毕竟是一部驱动器，要是我能从我肉身脱落并且不违反二律背反，那么我也是一种先验标准。不是吗，我这样思想。等于没在思想，让脑汁水平静些，再平静些。降低能量损耗，听而不闻，看着，（虽然难）但不去看见。让这些植物就是植物而不去评价，让这个迎面走来的人只是一个普遍的人而不是一个低垂着脑壳的快递员。似乎整条街上只有他们那种人，送这送那的，他们最快。而我不愿意那么快，我缓缓流淌，仿佛浪头推动浪头，而我是浪头上的一个浪花，我没在海边。在这里，我有我的步履与律动。仿佛马匹，快要散架的那种。路对面，我看过去，看着那些店铺招牌。利马电动什么的，接着是嘉怡酒店。我不去评价它们，它们就在那儿，是在那儿的内容是美好的商业活动，它们。伊派眼镜，那是。伊派什么的，你很难明白它的意思。紧跟着是鑫涛毛巾批发与益丰大药房。我说什么来着，鑫字在招牌上的重复率。愿望，而不是功能。我很少相信祈使句，它们有什么大用？比如关二爷保佑。接着是一家叫康悦的诊所：康悦全科诊所、武汉新起点、雯雯建材脚手架出租，接着还是益丰大药房。人们需要药品，同样也需要脚手架。是供需关系支撑起一切，这一切，不是吗，仅仅因为供需，几十万年前，人类居住在了一

起同时成为人类。因为需要有人看着那堆随时会熄灭的神圣篝火，望着火苗摇晃他在想些什么。他还没有足够的想象力。路过途虎养车工厂店。中途的虎，是的，虎，一种很少见到的动物，我想起虎山，这会儿，那里还在下雪吗。虎，打一种动物。这个谜语我已经猜了很久很久，它是什么。它至少不是虎的一种，也不是一种愿望。它只能是一种语言现象而又有什么不是呢。虎必定与丈夫有关，丈夫的走失。稻香园美食城。尚食快餐，接着是一家口腔诊所。这几天我正牙痛，牙龈肿胀。也许是冒多了烟雾的缘故，也许是对季节变换的不适，我不可能去知道，那是身体自己的事，它天然有办法自愈。这么多年来，我老早已习惯它了。它的极限，它的敏感程度，它有时绝对安静，耐操。博客网咖那是，在一株香樟树树荫下，看着像是已经倒闭了的。峰子快餐，在它的前头。再前头是一间平价生鲜超市，它没有任何意义。是所有事物中唯独没有半点儿意义的那种，但它能提供蔬菜，一些来自太阳光线的宇宙能量。就是这么回事儿，即使有那么多种类的蔬菜，即使单一，宇宙仍保持着丰富的多样性。这就是原因。宇宙的自由意志或无从理解的物自体啥的，因为蔬菜。一块交通招牌（路的这一侧），前行是西桥路，右箭头指示是归元寺，翠微路。



招牌上方挂着一个路政监控摄像头，冷静，物以及在那物的后方。视而不见，一块棕色旅游交通牌：归元寺（Guiyuan Buddhist Temple）2.2公里。这会儿，我不会去那儿。我始终弄不清罗汉与菩萨的分别。这就像我也搞不灵清菩萨与佛陀与僧侣的区别，它们不是同一个儒释道系统的吗，而在实际应用中，它们似乎又没有本质上的差别。而本质又是什么，一个罗汉的本质。这只关乎它的用法。与佛陀用来觉悟不同，罗汉感觉像是一种用来砍柴的武僧。拜佛不拜僧，我想起妻子茱迪为什么总想去寺庙，也许她真的是一个香火主义者。就在这远洋国际中心附近，一间同样已现代化了的禅宗寺庙（记得门票是十五块，内部消费不算）。与阿强的四海寺完全不同，后者更多的是一个深山中破败不堪的荒庙。而且它已经烧掉了，在一个萧瑟秋天，被阿强与裴他们。想到这个，我不免感叹世事的无常而谁又能真的保佑谁呢。国际中心大厦A进口处是洛嘉名豪酒店，看着要比路那一侧的低端旅社气派高端许多，是一家设计师酒店。强调了一种经过设计的生活品质。意味着它精致、舒适、文明以及其它。而（我摇晃着匀速步行，烧起一根烟雾，感觉身体损耗还不算太严重且扑朔）相隔一条街，在未拆迁的对面，那都是些什么玩意儿。房友.com，牛

掌柜热干面牛肉粉，5G 中国联通。而不论它们是什么，它们无非只是这些什么，是供求关系的杂乱表现。接连着的是中国平安，中国平安，中国平安，三块橘黄色长条招牌，专色，专门设计过的字体。我停下。

这是一个右拐进入归元寺路的丁字路口。我等着红灯。这里没有交通灯。那么我在空等。我等着，不动。这里路边种着的是银杏树。一些新种植的小株银杏树苗。归元寺路，禁止右转，告示牌上明确写着。一个穿包屁股短裙的女人从我身后走过去，走在斑马线上。像个气球。我感觉我确实有些穿多了，冷暖不知。而这是一些新种下的银杏，可以想见，正常生长的情况下，以后这里只会剩下一两株树木，它们太过密集。银杏是一种闪亮的树木，我不知道，但一直这样认为。我这会儿没法在记忆中去想起那株原始银杏树木，但银杏一定是闪亮的树木，我因它而停下，停着。这里没什么问题。同时银杏也是一种让人感觉迟缓的树木，因为它银杏。或许是因为对一个词语的审美，一种关系在形成，而它是牢固的，是身体的一部分。而我是怎么知道的，我不知道。它们只是一些银杏，是一些常见的正好在这里的树木，它们植物。不适合用理性去分析，否则，它们只是一些不怎么经烧的木柴，我想。我也许可

以到前头的那个公交站，乘车去大桥那边。但想想还是算了，走过去罢，既然是在散步。离那些菩萨、罗汉什么的远远的，我能感觉到它们弥漫到这儿的那种微弱气场，感觉有些不够正宗。我走过斑马线，接着继续瞥数街那一侧的店铺，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什么的。而这一侧立着连续高大的绿色施工隔离墙。有公德乃大，无私品自高——武汉市纪委宣。占据繁华地段的银行群说明这里已经到了武商商圈，我是很少过来的。我记得上次在影院看的还是侯孝贤的刺客，特地跑去十字路口那里的广场看了IMAX。至于伯牙与钟子期的那个琴台，估计也在这儿附近。从路牌上看，前面那条垂直汉阳大道的路便是琴台路。那儿以前有一个交叉天桥，这会儿不见了。银行前头，是毛家亭小区进出口。正对着这侧墙上的标语：人无信不立，诚信以诚为本。以及稍远一点的昭昭清廉风，朗朗城建人。这边是东方镜世界观二期，建筑群高耸，整洁、几何，一种CBD视感。而那边，诚悦房产，白云旅行社，矮小，拥挤，还没摆脱旧有的气息。接着是一家岛上食府（咖啡、茶饮），一间理发厅（名发世家）。一个老头快速从我眼跟前闪过。佳佳招待所，接着是iFree 5G，不知道卖什么，通信设备之类。接着是包包堂，山东炒货（山东，我想了想。那里

不是盛产苹果吗)俏佳人什么的,接着隔壁的永康寄售行,即典当。接着隔壁飞鹤线缆,隔壁义乌百货,隔壁是江鑫(第四次)快印。隔壁接着是中国福利彩票,接着电动工具五金、雪梦鞋业、永盛五金机电,朗哥布食。而我实在不清楚这是一间什么店,是杂货铺吗。它隔壁是绝味鸭脖。接着隔壁嘉宇烟酒、皇冠幸福旅游与广州烧烤(等会儿散步返回,我会考虑买半只鹅回去)江苏府糕点、华莱士·全鸡汉堡。在它与新农牛肉中间,夹着爱无限计生用品。接着是新农牛肉接着春兰(CHUN LAN)泰式奶茶,接着隔壁保春蜂皇浆,隔壁古茗(广告语:每天喝一杯),接着又是周黑鸭,鸭脖子。阿强到哪儿了?接着百果园,蜜雪冰城与茶百道。接着我正好路过一个算命的。

算命:过去,现在,将来,财运,工作,智慧,性格,交往,寿元,属相。摊开在案台上的布上写着这些功能。来一卦吗,他说。他坐在一部残疾人电瓶车上。中间是更大的字体:看相算命,看卦取名。我没搭理他。台子上摆着一叠出版物,旁边牌子写着:此书出售,数量有限。《易经破解》,黄元木著。这是你写的?我问道。是的哦,我写的。他说着把书递一册给我。大家都是搞独立出版物的。我客气道:不用,谢谢。我突然想起我遥远的外婆。我走开了。接着茶

百道后头，是蒸包子。严格来说这算不上一种招牌。接着它隔壁是金童子百姓大药房与大众宿舍，接着隔壁嘉园宾馆，接着马应龙大药房。我走到这一路过来的第三个公交站：汉阳大道钟家村。接着是汉商名酒名烟，紧贴着隔壁是红跑车 bakery&coffee。县城标配，阿强说。有一次，我们坐电7路去东林居吃晚饭，那会儿还是冬天。接着是交通银行，我要穿过马路。

原先这里有一个地下通道，它封着。也可以走到前头十字路口地底下的地铁站，从那儿可以通过。又或者我现在就可以原路返回，我累。而不是为了一个百事，还要去走剩下的一大半路。我是出门来散步的，不是闹什么革命。我需要透气。我出门来，接一些地气，这会儿消耗得差不多了我知道，散步是什么意思。以及它的实际意思，既不产生也不消耗资源。是一种温和的抵抗，是对于这些以及稍远那些乌漆嘛黑稀疏的人群来说，我就是个散步中的人。是混入人群中的一种消失的方法，也是对公共空间的否定。是这样的，这些楼房、路面、树木，天空与不管这些什么，它们被私人化。被一个散步中的人反复评估与抛弃，同时又不能想起任何事物而不在其中，散步时一个人面对的总是这种整体。这里没有路灯，这个抢着过斑马线的人是一个不信宿命的人，她左右看

看，路上根本没有靠近的车。她对于我完全陌生。她到此为止的一生移动的路线的形状仅取决于使用哪种参考系。她要是以她为绝对中心，那么她静止。她不是这样认为的，她相信速度与距离的关系，相信动能。她能顺利闯过马路，不会是因为全凭运气。她有她的世界经验。我可以借助她的经验，同样反向穿过马路。我这么去做了，因为我忽然也就忘了要原路返回家。我想走过去，看看红跑车咖啡招牌上的那组英文用了哪种字体。因为这个原因，我的路线发生了变化，或者说一点小小的偏离。它会改变什么的什么吗？不会。那里排着一支极长的队伍。不像是在等着做核酸，他们沿着一个方向同时也制造了这个方向他们挤在一起，队伍伸进一个黑乎乎的商场走廊里。而我本能对这种秩序感到恐惧与厌烦，红跑车，我看了一眼，没什么特别，走开了。沿着商场外的小广场，穿过队伍。奇怪的是，这广场上没有一株树木。有那种卖杂物饮料的售报亭，有共享单车，长凳，有雕塑，就是没有植物。有那种海浪波纹的地砖，有一些零散的人各自在移动。平均走十步路会与一个人相互经过，有时是两个。我在两个迎面走来穿着工作制服的白领中间穿过，我不想变动行进中的路线。她们，我不想评论她们，这没什么意义。路还长，我得让脑汁歇

着。我还是跟着这个挑着箩筐的妇女走着好了。走了一段，感觉她的移动线路与我的相差不多，仿佛也是一种漫游。她也许是在寻一个人多的阴凉处，可是这里并没有大型植物。可以断定，她从上午就出门了。也许她一直在广场这边，她在销售的东西我不认识。好像可以吃，但又像是某种玩具。她的叫卖声我也听不懂。我点燃一支烟雾，抬头看了看天空。没有云。又或者那就是云雾，只是不明显。没有清晰的边界与轮廓，这会儿的天空介于阴晴之间，华中地区，三月末。

这是一株人行道上的银杏树。被四根铁管支撑着，部分树干刷了白色防蛀涂料，是一株不高的银杏小树，植在一个四方形土坛中。坛边上装上了木头凳子，我正坐在那儿。或这儿。这儿既是人行道，也算广场的一部分。我已经从那边走过来，左转，进入到商场的东侧。它的前面正是车流量相对密集的琴台路。这里离大桥已经不远，往前头走半里路，右转穿过马路便可进入大桥的引桥。我在休息。这边的商场门口清淡许多，没什么人。我看着一个老人，他引起我注意是因为他的移动速度，极慢。犹豫，或者说他就像一个老鼠与丧尸的混合体。不会

让人感觉悲凉，但他确实缓慢。一般来说，这种情况下他应该要带一根拐杖树枝什么的，也没有。我垂头望着地上的砖。在砖缝之间，有几根细小的草叶已经长出。这是三根叫不出名堂的草，不到两寸高。矮的那根在中间，有两片分支。一小截烟灰正好落在它的分叉上，搁着。我望着，（没有格外想起什么，除了隐约有那么一点担心阿强）一种拔起它们的轻易感转化为冲动，我伸下手指头，在快接近时又停下，并假设它们是无辜的。并不会给谁添麻烦。三根草，三对于草来说是一个很小的数值。在砖缝中，它们足够形成一种组织，松散且相互排挤，这三根草营养充足。三根也许是来自同一上代植株的近亲，它们在一起抵抗风的力量要远大于单根与单根的和它们知道？自然的安排使得它们在一起，度过一个春夏，幸运的话。那种努力往上生长的想法是错的不是吗，但它们在黑暗中。需要光线的照射但也只知道它的部分功能，我有一会儿闭上眼睛想这事。只是想，而不是去代入一根植物叶子。这是不可能的，即便模拟。就这样在一种暗淡无色的平面感中，很快就想起了我外婆。她坐在一株大香樟树下，在纳凉。她已经不认识我了，就像我也不怎么能看清楚她的面貌。她小巧，穿着一件青色的褂子，在吃一个鲜荔枝罐头。所以我就一直怀疑，



我的脑汁里是不是也有光线。它们微弱，简短，自发光。我这样想象，否则，我不知道怎么去想象它们。有一种快要昏睡过去的感觉，我知道。这是三根正在发生中的草叶，事实上，我完全不知道怎么认识它们。我睁开眼睛，看到它们的表面。我也知道一根草发生时的那种现象，它们正是这样的，这三根草。无论从左还是右去数，它们的数量一致。且不重要。说它们，以及说三根这样的草，也只是为了一种方便，而不是真的认识。那不可能，哪怕一种粗糙的认识。而它们被称为草的原因，无非是它们总得有个称呼。要是知道它们是具体什么野草，那就更让人放心了，似乎。但认识吗？仍一无所知。这也是散步的好处，看见一种植物而不需要去认识它们是什么，我的意思是，这与物种相隔无关。这就像比如我，我唯一能认识的也只能是我。而什么又是我，我不知道。但很方便不是吗，我即我。但我同样也是对我的一种禁锢，是我在发生中的一种形式。一切善恶的念头都来自于我，而我的脑壳从来没有外翻，这实在太无聊。我不能去思想思想这个动作本身。或一根草叶，我们唯一的共性是生命感，或者，妈的，这会儿已经 14:40 分了，我还在中途冥想个什么劲。而这个老人还没走下那个只有三步的阶梯，还在磨蹭。我没法走过去帮

助他，因为他看着就像神。叹完气，我起身离开这株银杏，这三根草。我不能在一个地方停留太久，否者极容易被环境吞没。移动，就是这样，一个最好的方法。走出广场，往铁路桥走去。一条与琴台路垂直的铁路，通往长江大桥。我记得有一次带张临去月湖公园草皮上玩足球，快要穿过铁路桥洞时被执勤人员拦下。一群人在不远处等着金正恩的专列车经过。那是我们距离一个神秘领袖最近的一次，不到二十米。难免有那么点儿激动。我问张临说，知道刚才火车上的人是谁吗？他当然不知道。谁？他问。我也不知道，我说，不认识。但他一定很厉害，我说，否则我们等在那儿半个小时不就白等了吗，我摊摊手说。这条铁路还穿过琴台路一侧的那个小公园。我不记得它叫什么，只在二十年前逛过一次。我在路的这边走着，穿过铁路桥洞，沿着那排新移植的银杏树木。路边有一个同样骑在老年残障车（天津奥玛达）上的中年男人在摆摊位，一盒一盒五花八门的什么东西，从那种劣质包装上看不像是香烟。有老干部牌，棒老头牌，红金卡玛牌这类，我应该不是它们的受众。我脱下外套，把它绑在腰上，想着是不是进去对面公园走一走。

我停在右转警示区的交叉黄划线上，过了马路就是引桥。那边，一排修脚嫂子在接客，

在人行道上的从公园里伸出的那些不是杨树就是大香樟树或者那是些什么树木呢从这边看去实在模糊也许是桂花树木那样的常绿乔木这样的东西我在想，在它们庞杂树枝的树荫下她们是大约有十来个人组成的一支商业小分队，层次感且黑乎乎的，她们与那些树枝相依为命这是可以肯定的，我在想。想着而没动。一条长长的引桥，我见识过它的长度，那会要了我的命在正常情况下。在通常情况下，我不会走那么远。我的极限最多也就到归元寺那一带附近，我原本在那个丁字路口就想着返回不是吗。我总是不能走得太远，走远了而一个人怎么会实际消失呢即使太远。也是不会的。我在想起有一次那是很多年前实在太多年前了也许的有一次我在一个中午坐车去了大北窑。是去散步吗，也不尽然是。我想既然已经从通州的九棵树乘车到了几十里路外的当时的大北窑，为什么不继续走到香山去呢，一个到世上来散步的人是对一个人最好的解释与应用，我想。沿着长长的长安街到西四环往北走什么的，一个下午也许也是能走到的。我在地铁站出来的那个中午在街上走着。那会儿是夏天，明亮，宽敞。我就这样走着因为年轻，明亮也宽敞，听着一盘CD喝着燕京瓶啤我走得晃荡。但有效，不一会儿也就走到了海淀，在一个傍晚天也就黑下来

了。我想着这一趟实在走得有点儿远了（用掉了两对干电池），但我还在。还没有消耗完我想，这就是散步最麻烦的地方。要是走得实在太远，就会不知道在哪儿。我记得我停在一个路口想了会儿大海。就是这样一个人要是没有在海边望着一个残酷海面大概总会不知道自己身处哪儿的这么一种感觉有，而当时实际上我并没有去过海边，任何一个海边，没有，所以它只是感觉。要命的感觉而这会儿我指定不会去想起大海什么的，毕竟它太粗糙而不远处就是长江。我后来发现它们具有同样功能，抛开水面面积与水流动的轻重缓急的话，它们也就是一些水。也许是因为我身体内大部分也是水分，似乎我与水有共振现象。但又怎么可能呢。后者只是一种知识，而不是能感知到的，我不知道。我感到渴。而阿强正提着一打百事往桥这边走呢。他也许已经走到了大桥中央，我们约定的地方。我翻看手机屏幕，没有回应。倒是妻子茱迪有一个短信息说，下楼去慕臣超市拿一下食物。我回她说，散步呢。哪儿，她问。长江大桥，我说。我离开右转警示区，走进斑马线。几部车自动为我停下，礼让。我朝司机们摆手，快速步行走过马路。还没完全走到对面，一个嫂子便迎了过来。修脚吗，帅哥。嫂子问道。另一个嫂子急着窜上来也打招呼道，修脚啊，师傅，

来来来，我这边凉快。我朝她摆摆手。

一个胖子躺在藤条椅上，两个脚搁在一个嫂子腿上。此嫂子正在给他剪脚指夹，场面极度恶心与旧社会质感。嫂子，胖子关着眼睛，说，搞太进去了，小心点儿嘛。此嫂子连忙说，不会不会，放心大哥。我疾速走开，走远去。我走在引桥的右边人行步道上，旁边是那个小公园。而路对面，在我的左边是一个不高的山丘，龟山。我想起刚才修脚队伍那一块从公园伸出的树木大概是桂花树，从它们的树叶大致判断。我不怎么确定，但一定不是杨树、香樟、梧桐这些我认识的。我想起裤袋里好像还有甲唑硝口颊片，挖了一片含到嘴里。实在不想再冒烟了，没那种力气。我是这样想的，它叫什么？这种用来消牙龈炎的口含药片。我取出辨识，它的名字叫甲唑硝口颊片。是奥可安牌的，一次一片，一日三次。当时妻子茱迪也是这样跟我说的。因为牙痛，几个礼拜前她特地买了药给我。而我已经有点忘了，直到这会儿我仿佛在想起什么，但又什么都没想起。这是一种奇怪的情况，我是通过什么联想起的？一些桂花树树枝吗，还是因为这会儿的气候，或者更大的大环境，那种运动继续扩大化的隐秘但基本的语境，还是因为这个引桥的坡度（约5度）还是其它。这公园里头的植物异常密集，一个人要是走在

里面，他没法看见天空。可以说这公园更像是一个树林。在树林阴暗处，出没着一些全是男的人，散步或在几条水泥长凳上一对一对的坐着。没有女人。公园地势在引桥下方，我相当于是沿着公园里那些植物树冠在步行着，隔着一条半人高的水泥栏杆。这是枫树，我完全知道。而这是一株桑叶树，它不高，树枝稀少，就单独那么一枝，在几株同样低矮的枫树中间，我知道是因为我养过蚕，我认识它的叶子，在一个暑假。我想起蚕吃桑叶的那种轻微的沙声。这样一来，我不免又立即想起海明威来。他在《我躺下》这个短篇里也写到了这个以及那些打仗、钓鱼，老家的一个女人什么的那些事，他的故事有非常简洁的结构而那篇《在乞力马扎罗山上的雪》的结尾简直是一个败笔，我认为。但也没什么，有没有那种升华，它都不会有太大影响。而他的《大双心河》简直让我嫉妒得不得了。我是写不出那么完美的钓鱼小说了，实在太过完美，我知道。我跟邓五说过，不止一次。但他最喜欢的还是契科夫。我能说什么呢，每个正儿八经的写作者都有他需要绕开而不是去超越的偶像，在初学写作的时期。而我已经走过去了，对像海老头这样的大作家从崇拜转变为去研究他们的八卦。我甚至在前段日子还特地去找来他的自传《流动的盛宴》来看，他在

巴黎的那些事,在那种时代里。而这是一株柏树。张柏松的柏,我想起他,恍惚中。张柏松,他这会儿又在哪儿呢。在那篇结束于2017年的短篇中,他当时的情绪还算稳定。我后来没有再见到他。柏树是一种特别好认的树木,它们的树枝焚烧起来有一股特殊的气味。接着,这无疑是一株棕树。它的那种可以直接用来做扇子的树叶,我们会把相邻的两株树的叶子绑起来,坐在那里荡秋千。它包裹在树干上的那种棕丝,我见过那个来村里的匠人用它们编制成床。棕树,接着这又是一株桂花树。这是一小撮沿街草(我昨天刚知道,在研究窗台上的那蓬正长出的杂草的品种的时候,一种太常见又从不知其名的东西。因为无聊而不是对植物的困扰,我并不是必须要知道),总长在台阶或某个角落的细长叶子的草。而这又是什么树木?不知道。但它是一株乔木,接着又是一株桂花树。一种秋天开花的树木,普遍,印象粗略,我不能完全确定。而这又是一株什么树?在经过一个大的柏树时,看见公园下四个人在打牌,他们四周围着两个人。他们以及那两个人一起,统一在那株树木底下。因为稍远,我听不清他们的闹声。我接着走,路过一个环卫工人。扛着一把擎天大扫帚,披一件橘黄色荧光条上书“汉阳环卫”的马甲。正要擦身路过,我停下,问

她那是一株什么树。她说不知道。她咯咯笑起来，说不知道啊，那是什么树？啊哈。她反问我。她在笑。我不知道询问一株树木那样的事情究竟有什么可笑的，她迅速戴上口罩，但还是抑制不住在笑。我礼貌微笑道，打扰了，阿姨。但肯定不是一株枫树，因为它的旁边就是一株枫树。我伸手过去，从树枝上摘下一个果实球，它应该是去年结的。它的形状跟冠状病毒模型差不多的，不是吗，这是一座英雄的城市。当然在这个季节还会产生更多英雄的城市，它只不过是其中之一。而我微小的移动对它来说几乎可以忽略不计。我继续往上倾走，让肢体与地表稍许偏离直角状，沿着这些茂密树冠。而要是真想知道我正在哪儿的话，我想，我是可以知道位置的。我掏出手机，打开指南针看，上面显示北偏6度，北纬 $30^{\circ} 33' 52''$ ，东经 $114^{\circ} 15' 39''$ ，这意味着什么呢？一种精确。且只是精确。海拔30米，数字。我后来散步就没怎么带音乐设备了，在自从有了智能手机后，我也忘了带耳机线。也许是以前我总是为了散步去散步，是不够纯粹的，是一种仪式需要。而散步是吗，不是的，它应该更多趋向于功能，让脚步连续反复移动，顺便忘掉一些事。可是不好的那些，我也懒得去忘掉它们。我在想。一下子也没想起什么坏的事来，但它们应



该还在脑汁的某个地方。在某个地方，位置精确，精确到不可能忘掉。(0532)58279173，陌生电话来自山东青岛，我让它响着。我一直走在路的右侧。路过两个立在栏杆上的仙鹤雕塑。仙鹤或鸬鹚，还是蝠鲮，这些东西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是因为这里必须出现这么一个东西。而这东西正好是一对仙鹤。这涉及到没法谈论的因果关系，不是在散步途中需要去思想的内容。不像这个，这是百分之百的两株杨树，它们也在这里。在应是且合理的位置，在一个公园。事物总是这样，在无论任何地方它们都在它们的位置上。而这实在是一句不存在指向性的废话，是只要它脱离讨论的主题，它们便是空话。而这是一株杨梅树。我是怎么知道的？因为仅凭它的叶子！接着过来又不知道是一株什么，在它前头是竹子。一蓬一蓬的，一扎一扎的，或一擦一擦，还是一捆一捆都行，是一些文人竹吗。我忽然想起这个名称，它们明显不适合做鱼竿。粗了些，感觉应该也会比较重头。但它们直。但它们作为竹子的一种，它们感觉人工。仿佛一种被驯服了的植物。但谁又会去驯服竹子呢，他又不是熊猫。而且熊猫本身就已经不想活了，懒得交配而宁愿去吃些竹子什么的。而对路那边是龟山。

不是龟山就是蛇山之一。那边植物的层次

感不仅在色彩上，还是错落层叠来看都要好些，就像在月湖公园的那个小山坡一样，整片灰嫩绿中染着一些红，夹带稍许白色，有一种明亮光线下秋天的感觉。而这会儿正进入夏季，体感温度还不至于无法忍受。山上比较突出的是柏树，因为高耸，仿佛统治着附近的植被。我感觉就像走在两大堆植物的中间，它们没有关联却又像在对峙。不停有送快递的从背后疾速骑行而过，仿佛从一种虚空中射出，射到我大面积的前方，消失。来不及预警这个行人，仿佛焦虑幽灵般仿佛一种社会主义特有的速度，扬长而去，他们是这样的。这边又经过一株特大号大柏树。这边前方，看过去仿佛已经全是柏树，有几十年树龄的那种。走在它们的树荫下，我感到我的肉体能感到那种一丝的凉快。也许是因为这会儿起了一点风，不知道。我急着去喝阿强的百事可乐，他应该到了。他到了吗，从履坦巷出发，他应该比我近一半的路程。一个蓝色百事，一种好喝的全球化、标准化廉价饮料，有一种蓝色的口感。而这是些黄杨木丛，修剪过的，长方形状，沿贴着栏杆铺排着，在也许离开公园后的那一段开始。我没回头看。还是说它们一直就是有的，我没回头，也不知道。它的外圈，往外推演是一些杂树林，树林中隐约能看见那条铁轨。我顺着柏树带着走。

而在另一侧，引桥的另一边，在龟山上，有一个圆形的建筑物体，感觉像是气象站。或者，我想不出除了气象站，它还有可能是什么。我有些走不动了。我依靠惯性走着。它不大，匀速、有点儿沉重。交通牌上写着，前方区间测速：长度 2.6 公里。它的一半至少还有 3 里路。也就是说，至少还有 3 里路。我这样盘算着，在大柏树群之后是一排大梧桐树。那是真的高大，至少比汉阳大道上的大多了，也更高。我要仰头才能看见它们那通往天空的尽头。这是一趟植物之旅，毫无疑问，我出门的目的就是来看这些植物。它们在这里，有的已经几十、上百年，不动，用来解放我疲劳的心灵。而不是这些人（一部轻骑急速掠过，你好，林冲转世），这些左手边路上的汽车，代表现阶段最高工业水平的铁制品。特斯拉，新能源，全自动驾驶，空气动力学，这些视频监控诸如此类，事情就这样进行着。是因为植物更接近自然物，还是因为走在不动的植物中，感觉会更好？这边走到一块小的、但更复杂的树林丛。但植物种类应该不会超过之前走过的那些地方。无非还是三株棕树。比三株多的几株梧桐树木，一株桂花树木以及，枫树也有一大株以及其它。就好像全武汉（市树是水杉，一路上没见到）也就这么几个品种的树木了，什么槐树之类的。就好

像世界上整个银河系所有的树木，加起来就这么几种。已足够富裕，对一次散步的需求来说。更何况那里还有一株红叶天竺。它的脆弱性表明它只是一种仅凭观赏的植物。没有别的风景，这里，除了引桥。而只需一些水分和光线，一株植物就能长成它原本的样子。植物性是什么意思？不动吗。我一直没有停止步履。不知道为什么一直走着，累（只要想起累，我就觉得累），但还是走着。也许是这里的景色太过丰富但单一，太植物性。离开海洋后，一个惹眼弹涂鱼跳到树上，栖居，再也没有回到陆地。那一定有它的理由，与某种错误的希望。这是区间测速的起点。它因此而高级起来，弹涂鱼。变成了鸡，后来又演化成了恐龙，只要时间足够长，有足够选择，它也有概率变成龙。而且为什么不呢，要是有机会，我也愿意。我想起叶公。稍后，又思念起我外婆。只是这些比我忽然高出一头的黄杨木丛，刚才它们的高度还只是在我肩部。我这会儿看不见它外头的树林，只有乔木的主干还遮着天空。主要是一些梧桐树。这边的景色压迫感越来越强。而路对面，是一种观山的感觉，不远不近。我觉得待会儿可以从那边返回，看看这边的情况或许会有所不同。我咳嗽了一声。感觉喉咙里有异物，也许是一个虫子飞进了嘴里。我要再吃一粒甲唑硝口颊

含片。我能明显感觉到一种快要散步到尽头时的那种恍惚，观察变得没有先前那么仔细。只是粗略浏览着附近的事物，我缺少气力。“做人要自觉，你要不要脸。”栏杆上有人用粉笔写着。不是，是刻上去的字。我没有气力去研究它的字迹。一个爬山虎绕着那株梧桐树干，路途高远、漫长。但那不是散步，不是吗。一株植物的生命选择，它只是想获得更多的阳光。而这会儿也就真的出现了明显的阳光，我看见地上的影子。我是突然看见的。或者，注意到它时，我感觉突然。还是或者就是因为突然，我见到了它。不管怎么一个说法，我是先看见影子，稍后，等我去观察光线时，感觉它忽然变得明亮了许多，成了一些明显的光线。我有一次正是这样，但那是一个阴雨天，也是在引桥上的差不多这个位置，我忽然停下。想着还是返回算了，也许邓五他并不在出租房呢。想了会儿，还是接着往前走去。前方又是一大丛一大丛的那种竹子。而对称的那一侧是一些开粉红色花的植物。直觉上，我以为它们是海棠，我不知道，那是一种不高的灌木树，开粉红色细碎花朵。接着连续路过十五个垃圾桶。

引桥的坡度变缓了些，身体能感觉到。前方不再有梧桐树木，代替它的是一种我仍叫不出名字但见过太多次的树木，很熟悉但它们又

是什么呢。当一株树木没名字。它有，只是我不知道。没有人通知我，就像云，没有具体的名字只是这片云那片云，我也许有那么一点儿命名焦虑症。只是当一株树木我不知道名字，我命名了它，它便成了一株新的树木了吗。这是一个游戏。这个游戏是说，我从来没认为我是第一个人。不是吗，当一个人给一株树木起了名字，他不会因此而真的获得什么知识。我回头看。这个高度已经可以俯视汉阳，我记得以前那里没那么多的高楼，有一种人是物非的感觉。这条路叫龟山南路。牌子上写着，西东走向，700-450M。那么眼前的就是龟山，而不是什么蛇山。江那边的才是蛇山。阿强说他每天早晨都去附近的山上跑步，他没说是什么蛇山。山就在那里，叫什么名称并不会有实际的分别。无论它叫理想国，乌托邦，还是在动物庄园，我继续走着，仿佛流淌。以为那铁轨上会有火车开过，也是没有的。也许有，是我没注意到。我通常很难不会去注意到附近有火车那么庞大的东西驶过，那么这会儿确实没有火车。这会儿地势确实平坦了许多，也许快走到了。但实际上可能还不到一半，总是这样的。我看到了一个高尖的电视塔，塔中间的那个旋转餐厅。它是什么？我对这种东西的唯一认识就是它是一个旋转餐厅。塔尖上有几十根朝四

面八方岔开的天线。它是当地的标识性建筑物，与它对称的是江对岸的黄鹤楼。我这才想起，为什么在引桥起始的地方有一尊仙鹤雕塑，那应该是一对修仙用的黄鹤。走到这块儿，植物来得就没什么劲了，间隔舒朗，树干也低矮些。有一个很小的植物，是一根藤，绕在护栏上。从这边看过去，隐约已经能看见长江，以及远处横跨江面的鹦鹉洲大桥。它的框架像旧金山大桥，还是布鲁克林桥？忘了。也是这种红色的铁索桥，我不清楚。有太多的地方我都没去过。埃及、尼加拉瓜瀑布什么的，也没去过越南。它有多南？那些穿白衣服长衫骑着自行车戴着斗笠的女人。也没有去过北极。爱斯基摩人与北极熊，我想起我几乎没有到达过亚寒带，而最南最南也就到过湖南的株洲。往西是成都，而往东又是哪儿？黄岛的那个叫鸭嘴村的海边小饭馆吗。两个人与一些浪花！而我最想去的当然是伦敦，每星期去斯坦福桥球场看一次切尔西的比赛，诸如此类也算不上什么遗憾，即便只能精神到达，难免但也就遗憾而已。我继续走，走完这一段，这一趟。我只要脑汁水还在晃荡我就不会消失。这一段已经没有大的树木，只剩一些灌木丛。黄杨木丛或者不知怎么又换成了别的什么植物，它们的叶子偏红，我朝铁塔方向走去。路对面的公交站，

四个女人在聊天。我实在不想评价她们，我疲劳。再往前走，来到一个凸出的平台。一男一女在护栏上趴着。我走过去，歇会儿。可以看见下方的游乐场。有一个不小的水上乐园，没有人。大概废弃很久了。在倒数上去二十年前路过时，也没见过有人在那儿。但那些红的蓝色的彩色配套设施仿佛还新着，那个游泳池里还有大量的水。跟月湖公园的那个露天废弃泳池类似，它的旁边感觉像是一支部队的驻扎训练处，升着旗。也许是守桥的部队，有一队迷彩服正在操练立正与稍息。我退出平台，回到引桥上。马上就要转弯了，感觉已接近正桥。我在那个公交站边上又看见了一株巨大的参天大梧桐，树盖压着好几株桂花树。这是一块乘凉的好地方，我急忙取出一支烟雾，点燃。10路、61路、401、411、413与电7都经过的一个公交站点。那么，我与阿强那次乘坐的指定便是电7路没错。我渴，这会儿。渴的感觉强烈。妈的，阿强到了没有？提着一打可乐，他正站在桥中央迎着风，等我缓缓游行过去，我在想这个止渴画面。过了公交站，差不多就到了正桥。这里有一个斑马线可供穿越马路，进入那个开放的铁门，大概可以通往山上的电视塔。我没走去对面，因为我不清楚阿强会从哪边过来。理论上应该是在那一侧。但这会儿，我（大势已去）



实在懒得走过去。人生何处不相逢呢，意思到就行了。我走上正桥。正桥的人行道地砖换成了那种塑料垫，走在上面更有弹性，缺少稳定感。护栏也成了铁丝网。已经能完全看到长江，这会儿的江面上没有大型船只，只有一些小的航标船固定在远远望去缓行的流水中。

我掏出手机，想记录下这会儿的情况，一边走，一边为这篇散步史做一些口述录音：……接下来自由发挥（细节不会太多）……桥下有一匹马（雕塑）……看见有一个人在岸边钓鱼……从前面的桥亭可以走下去……有人停在桥上看风景……有一个风筝，不知道从哪边放上去的……正式的长江……恐高……很难说这是一种什么感觉，说不出来。就是一座高过城市大部分建筑的一座桥……这能意味着什么呢……这意味着有可乐喝了……没看到熟悉的人……骆驼与喷灯……前后有车快速掠过……走路不能靠太右，怕掉下去……恐惧……这也是他必须出门散步的原因……我就走到这里。这个地方，桥塔……看到一条大型拖船从桥孔伸出……有两个人在游泳……更远处还有一批……那是什么？长江怪物……。

等我走到差不多桥中央的位置，我停下。我不会再往前挪动哪怕一纳米，这儿已是散步的尽头。我在这里，还在。没有消失。不出所

料或难免不是，阿强不在。在桥面的对侧也没看见他人影。两侧的栏杆上也没摆着一个百事可乐那样的标识性东西。我拍了一张大桥风景空照，发到群里，配上文字说：妈的，人呢？那会儿正好是 14:54 分。

（完）

翻译



妻子马上就要出门，我正在电脑上回复一封关于诗句汉译英问题的邮件。我说马上。匆匆在信末尾打上“致敬！羞”，关上电脑，走出卧室。她还在穿鞋，已经扣好了羽绒长衣。我说现在就走吗。那就走吧，我说。我推开门，站到门口，看着她套那只有点紧的黑短靴。电梯停在8楼。公园里已经闹翻了天，黄河大合唱和东北秧歌狂舞分区域在进行。我不在那儿。一辆电车，591路，靠边停站，在DBC加州小区A区门口。零散几个人陆续上了车。我没听见声音。乡镇卫生站在链家地产旁边，玻璃门关着。妻子穿好鞋，带上线帽，在出门前跺了两下脚。走吧她说。她走出门，备上门。我按下电梯按钮。液晶屏上立即亮起向下的橘黄色

箭头。我们住4层。我从没去过8层。7层、9层我都上去过。9层是顶层，直通天台。我去过。但冬天很少上去。电梯门从中间往两边打开，我走进电梯，妻子随后进来。进来时，我已经按下按钮。她一进来，电梯就关上了。我们被电梯运到1层。

我感到稍许有些冷，来到露天的空间。妻子走在我前面，我在点燃一支烟，在两只垃圾箱旁边。冷是一种什么感觉。我明明感到冷，但并不知道什么是冷。点燃烟，我加紧步伐走上前去，跟妻子并排走着。我们并不经常这样在一起走路。但是这个早上，我有必要陪她一起下一趟楼。我的香烟不多了，而且我要陪她去一趟附近的卫生所。她要在那儿打花粉过敏的预防免疫针。她有个装药水的小玻璃瓶，用完后需要我拿回来保存在冰箱里。早先，公园静静的，没什么人。树木就是树木原来的样子，地上落了一夜的树叶。湖面非常平静。那时，天还黑着。我在睡觉。妻子已经躺在我旁边，我记得入睡前，她还躺在地铺的充气床上跟儿子在一块睡。整条街显得异常安静。没有人，只有十字路口的红绿灯照常变化着。一些车停在路边过夜。天气非常寒冷。我们并肩走着。冷不冷我说。还好，妻子说，你穿得太少。就好像一个正常妻子该说的话那样，话里也是那

种语气。没事我说，我马上就回去了。今天是星期三。我问她是不是星期三今天。她说是星期三，要早点去接 Jimm。星期三和星期五他都有课外辅导课。今天是跆拳道，你 5 点 50 分左右去接好了，妻子说。也没必要去太早，太冷了。我嗯了一下。今天星期三了，我想。那就星期三好了，没什么可想的。湖面非常平静，还没结冰。有一块小木排，上面写着“水深，禁止钓鱼”。贴近湖边上的小广场上，秧歌老人们跳疯了，让人想起革命的狂热，以驱散这个早上冷空气。公交站一颗杨树下，一个人缩着脑袋，斜靠在它的白色帕萨特引擎盖上。他看着路对面墙上的红色标语发呆，嘴上冒着白雾。我们从小区出来，右转来到路上。从 C 区到 A 区的卫生所没几步路，过一个十字路口就能到。我不清楚所谓花粉过敏是怎么回事。我说稍等，我买点烟。我让妻子等着，快步穿梭进路边的烟店，要了两盒。最近一个月，我和那个老店主已经非常熟。他知道我要什么。在什么时间点会去烟店。早，他说，上班？哦，我说。我没接他的话。他一手抱着一个婴儿，估计是他的孙子之类的。我说没什么。早，我说。妻子在门口看着路上行驶来的公交，是 589 路。她不坐这趟车。她一般走是走路去地铁站。怎么了，我说。我问她。她说没事，走吧。这条路

和路两旁的商铺，以及人行道上快要落完树叶的树木，整体给人一种农村的感觉。非常的村。一些人走在路上，或站着（不动），或有一个人在擦她汽车挡风玻璃上的泥土，感觉极度村庄。我看了看天空，上面没什么东西，空荡荡的，很蓝。我们停在路口，等红灯熄灭。

一个战士（穿着厚厚的棉衣），待在战壕里发呆，等着命令下达。在我看不见的地方。他是一个西伯利亚战士什么的。一辆黑色道奇垂直我们的朝向开过，这时，路对面绿灯亮起，我们走上斑马线，不时朝左右张望。我抓着妻子的手腕，我想这样至少会给人更多点的安全感。我提醒她带药了吗。她说带了呀。我们走过一个建设银行的分行。我总是在门口那台ATM上取钞票纸。有时候我会想起，是不是要去洗一次我的烟牙。那个社区牙科诊所就在银行旁边。我有一回路过，差点就要走进去，倒不是真的想去洗牙，是想看看诊所里面究竟有没有医生。我从来没看见有人进去或者出来。贴近诊所左边是一家烟店，生意不错，我偶尔会去那里买烟。老板是个比我年轻、手背上有一个五角星纹身的家伙，他相当热情。但我们不怎么认识。湖面安静极了。马路两边的隔离墙上大部分面积刷着农俗风格的宣传画、口号之类的。没人去注意它们。一只喜鹊飞落，停



在墙头。它的鸟头正对着胡庆余堂制药厂大门口的蓝色保安。习惯上，我认为他是河南人。上上个月，感觉还是夏天的时候，我在公园的湖边见过他。他不是去跳舞的。大概和我一样，只是进公园散散步。但是他没有走动，只是停在湖边，看着湖面。我不喜欢他的样子。树林里，黄河大合唱的交响乐背景音相当震撼，远远盖过了小广场上的秧歌乐团：那音乐听上去像是用来送葬的。一个巨大佛头塑立在公园中央。应该是韩美林艺术馆的作品。艺术馆就坐落在公园里面，临河里地铁站旁边。妻子推开卫生站玻璃门走进去，我站在门口，等着手头上的烟头抽完。早上的阳光很好，明亮，温暖。只是暂时都在马路的对面。589路车正好离开，公交车站少了大半的人。那个开帕萨特的黑车司机低着头，在吃煎饼果子。他看了我一眼，以为正看着他的那个人要车。走吗，五块。他喷着热气喊我。我转身进入卫生站。

两周前，也是星期三，我来过一次这里。也是陪妻子打针。我没想到那个戴老花眼的老头也在。妻子在扫二维码，扫完后，进去护士间。我在小厅里等着。几个人坐在椅子上，挂着生理盐水吊瓶。这个老头也是。他永远看着他的手机屏幕（和其它剩余的几个人一样：有一个二三十岁的在玩王者农药）。和这次内容不

同，上次我一进门就听到了女人的叫床声。我感到尴尬，搞不清楚这个社区卫生站的状况，经快速排查，这声音是从一个老头的手机上发出的。他大概在看快手这类 app 上的视频。手机声音已经调节到最大。老头静静地看着屏幕。身旁的人也没反应，大概是假装没听见。而这次，他只是老老实实在听新闻……想想看，白癜风给一代巨星迈克尔杰·克逊带来了多大的痛苦，其实，只要我们能正确地看待它……我走进护士间。上次那个女护士在用针筒抽小玻璃瓶里的药水。妻子露出胳膊，另一只手把手提袋递给我。你是什么事，护士问我。我说没事，陪她来的。隔壁间，一个老年人在测血压。没什么可看的，我出门来。我的手表有时会嘀嘀响两下，那是准点的报时声。我没有听到声音。翻开衣袖看了看时间，这时大约是 8:45 分 37 秒的样子。妻子走出门，她羽绒衣还没穿好，一只手按在另一只手臂上。没事吧我说。没事，现在的针头都很细的，没事她说。她把衣服扣上，从口袋里取出那只小玻璃瓶给我。回去把它放在冰箱里，不要冷冻层。她说。我说我知道。我把手提包给他。走了她说。我说要不我也一起去，散散步。那就走吧她说。

我送她到了临河里地铁站。并不远，几百米路。她进车站，走了。来的路上，又路过一

个红灯。这次我们没有停留，直接走了过去，而且是斜着走到马路的对面。那里有一些阳光。我们沿着路边隔离墙的宣传画，在人行道上走着。中间要路过一个干枯的钓鱼池塘。它的对面是胡庆余堂药厂。有三头喜鹊停在枯掉的草丛里，个头较大。我没研究过喜鹊。我记得南方的喜鹊没那么大的。喜鹊，为什么叫喜鹊。其中一头飞起来，停落到墙头。我用手赶它，它也没动。我们走开了。拐过公园大门口，再走几步就到了地铁站。走了，妻子说。好，我说，我从公园穿过去。我从公园的另外一个更靠近地铁的门口进入公园。入口处摆着两头石兽。麒麟之类的。我在门口画黄线处被罚过停车违章单。那是一个下午，我来地铁站接乌青。我听到了声音。但不确定是什么声音。我朝声音来源走去。冬天的小公园，人口不多。没有孩子。路过佛头时，我停下来点燃烟，站了站。抬头看着佛头。它在想什么，如果它在想。我听见嘀嘀两声，知道这会儿是9点了。我看了一眼表，正好9点过5秒。一辆地铁从郊区出发，开进城里。一架飞机从天空尽头缓缓飞来，呈降落状。卧室里，一封新邮件出现在电脑里，那里有关于翻译的新问题。我在想什么，我不知道。看着佛头，我没有在想什么。我在想佛头的发型。我喜欢这样的发型。还有它的坚挺

比我个头还高的鼻子。我往树林里看去，蓝色保安也不在那儿。树叶从树上落下，我走几步，走到湖边。湖面非常安静，但是周围的声音很响。我要穿过公园，就要穿过那些声响。我暂时还是在湖边待会儿。大概是湖面过于安静，我站在那里，想起了乘法表。

这是一个不怎么规则的湖。它不能以宽和长来简单计算面积，也不适合用半径公式以圆来计算。但肯定有人想到了办法。阳光照射在湖面上，能清晰看见天空的倒影。不复杂。我迎着那些声响走去，在一个被切成无数薄片的冬天里。

## 二、 在一个被切成无数薄片的冬天里。

翻开电脑，点开新一封邮件。珍妮弗说“万物皆可翻译，累了就要睡觉”这句话怎么解释。我就告诉了她怎么解释。点开 byword，我开始写《翻译》。它可能是一篇小说。我不知道。如果我把它写成一篇小说，手头就要有足够多的

香烟。我正好有足够多的香烟。和一些好阳光：正好，窗外有一些好的阳光。我把窗门打开，点燃烟，坐在椅子上等着。喝喝水，从衣柜翻出写作专用红衬衫穿上，脱下、再穿上，穿好了，点燃一支烟，又把它脱下，等着这焦虑又兴奋的时刻过去。它还没来。它会来。但还不是时候。我不着急。没什么可着急的事。有吗，没有。很少。我端起水杯，端起到中途，它来了。东西带来了吗？我终于等到这个不能再熟悉的声音。它提醒我，没问题了，可以开始。我就坐下来，在写字框里打上《翻译》，回车，再回车另起一行，打两个空格，敲下第一句话：妻子已经出门了，当我早上醒来的时候。这天是星期三，也许星期二。不知道。我看了看手表，是星期三。上午8:26分09秒。我接着往下敲字：星期三，也许星期二。不清楚。我推开床，从墙边夹角捡出手表，时间是8:26分09秒，上午，星期三。屋子里没有人，我不饿。最近几个星期的情况差不多。早上醒来，8点或9点不到，北方冬天的阳光很好。屋子里空空的没人，这时妻子已经出门，去城里上班，小孩在幼儿园混他的童年。我一个人在家，不觉得饿。刷完牙，我通常会坐下来写些东西。诗，还是小说。或者回回邮件，如果有的话。有个陌生邮件，来自一个叫 Jennifer 的什么人，她在问我翻译上的

问题,关于一组我以前的诗。我想起有这回事。但暂时我不想回这封邮件。昨天晚上,我很晚躺在床上还没睡,妻子已经睡着了。她和儿子一同睡在地铺的充气床里。我想起明早,我可能需要去写一篇小说。我已经很久有几年没写长篇的东西。作为一个作家,我需要尽一些写作上的义务。但是没有。这时常让我感到焦虑,时不时想起各种鸟,尤其是喜鹊。我已经想过了。它大致是一篇关于一个颓废作家的故事。我(故事里的叙述者)是一个健康的作家。但最近他比较颓。他已经很久,有多久,总之好多年没写作。他感到眩晕有时。这种时候,他会坐下来,在椅子上安静坐着,喝水也想想一些事。这天是星期三。他醒来时,妻子正在门口穿鞋。她就要出门。你要出门吗,妻子说。你已经好多天没出门了,妻子说,哪怕是去散散步。他说好。他想,反正也没别的什么事。他们就出门了。他一路陪着妻子走去地铁站。返回时,他去地铁站旁边的公园逛了逛,觉得没什么可逛的,原路返回到家中(中途还在他不常去的烟店买了一些香烟),接着在电脑前的椅子上坐下,喝水。这是一个不错的题材。甚至能写成一个不错的故事。至少我(他也)这么觉得。至少符合他一贯的叙述需求。他有些兴奋。我也是,我帮他兴奋。也有些焦虑。焦虑是因为他习惯

焦虑。就像一个二十一世纪普通的中国人一样。这点我到不觉得。但无所谓。这是他的事，和我没什么关系。就这样，喝了一些水，打开窗户透透气，之后他回到椅子上，翻开电脑，在文字框里打下题目：《翻译》。不知道为什么是这么一个题目，恐怕是他突然想起来，他记得有一封邮件还没回复。是一封关于诗歌翻译的邮件。他进到QQ邮箱去找，在垃圾邮件夹里发现了这封邮件。是一个叫珍妮弗，大概是个女人，发来的邮件。这是一封凌晨0:46分发出的信，星期三。信的抬头写着：张修先生，您好！他看都没看，马上回送过去说：亲爱的珍妮弗，我们还是在微信上谈吧。我的微信号暂时是 zhangxiusean。致敬！羞。

关掉邮箱。打开虾米音乐网站。搜索Moby。戴上耳机。他敲打起键盘来：早上9点，一个平常的星期三。珍妮弗正要出门，而我醒来才不一会儿，还躺在床上像无数过时作家中的其中一个。你要走啦，我问妻子道。妻子没搭话。她在扣羽绒大衣上的扣子。隔着半关着的卧室门，也不知道她听见没有。也是，她有理由没听见。作为一个文学翻译，她能做到连续养活我们这些年，还有吃有喝的，多少不容易。我几乎有些崇拜她。但是为了什么呢，爱情吗。我点燃一支早烟，抽着，看着从窗户射进来的

阳光。它还没来。妻子可能已经穿好鞋，提起她的推竿箱。怎么样，她说。我没听见。我转过头，看见她还站在门口。我说，行，挺好的。我说陪你走一段，我说。算了，你还是躺着。外面冷，妻子说。我会带烟回来，妻子说。我没什么可说的。无所谓，我说，反正也没别的事，我说。好多天没出门，睡得太久。行，正好，出去散会儿步，找找灵感。她说。听到这句，我马上就说算了。那算了，我说。什么鸟灵感，我狗屁需要那些东西吗。只有庸才才需要什么灵感。我在自言自语。妻子望着我，没说话。意思是，你究竟出门还是继续躺着，还是最后有别的什么意思。没什么可说的，我突然不想动。

外头很冷。11月冬天，暖气还没来，但外头已是正式的冬天。一棵前两天见还满树金黄的银杏，枝条上已没有半片树叶。我们在路上走着。一个女人和一个男人，还是一个妻子和丈夫：丈夫说，稍等一下，我去买盒烟。我走进常去的那家烟店的隔壁烟店，要了两盒。出来时，我看见妻子站在路边。我没走过去，停着看了一会。曾经（我（不是我）拔掉电源，把电脑抱到床上。躺下，在一些阳光里。），我曾经想起过，可能会有这种时候。那时我从一个饭馆，还是从一个什么热闹的地方走出来，一眼看见路上站着一个人。一个我熟悉的人。



我们在一起生活很久了。就好像从认识开始，我们就在一块儿。度过不少冬天、夏天。有些夏天非常热，晚上经常会被热醒过来。而冬天又很冷，不但冷，还很漫长。冬天总是会漫长一些。但也会慢慢过去。接着是新的冬天。她站在路边上，不知道在站什么。是等一辆车，还是等一个什么人。她只是站着，没动，在冬天寒冷的天气里。我没有走过去。停了会儿，走开了。走到没法再走，回头看，她可能还站在那里。也可能不在。我想过这种情况。不知道是一种什么情况。大致就是这样。我从烟店出来时，感觉就是这么一种情况。我走过去，说，我们走吧。

地铁站离得不远，没走几步路，过两个路口，再走一段路就到了。我把她送到入口处。没什么可说的。珍妮弗没说话，把箱子扔进安检机。我没什么可说的。等会儿回去还要写东西。不搞翻译啦，我说。我松了一口气。不做了，翻译来翻译去的，有什么意思呢。珍妮弗说。她抬起手腕看了看表。几点了，珍妮弗说。9点差5分吧，我说。星期几。星期三，我说。星期三，珍妮弗说。是啊，星期三我说。那就这样珍妮弗说。明白明白，我说。

一辆地铁从郊区开往城市。出了地铁站，我走去公交站等车。可是因为空荡荡的，并没

有人在那里等车，我晃进旁边的公园。公园，顾名思义，就是公共的园子。古代是指官家的园子，而现代一般是指政府修建并经营的作为自然观赏区和供公众的休息游玩的公共区域。在旅游景点中，通常被简称为“园”。《公园设计规范》中定义：“公园是供公众游览、观赏、休憩、开展科学文化及锻炼身体等活动，有较完善的设施和良好的绿化环境的公共绿地。”什么什么的。我当然记不得这么多。只是在这个湖心公园里稍逛了会儿，在湖边上看了会儿湖面。湖面平静。看着它，我也感到平静。但不是很平。不是那种绝对平静。如果是绝对平静，我就不会想到平静这个词。是不是。看着湖边的大佛头，我想起早上醒来时，有一封邮件还没有回复。我翻开手机查看，是一个叫 Jennifer 的人发来的信。信的抬头写着：张修先生，您好！我看都没看，把它删了。打开 byword，新建了一个文件夹，新建文档，在上面输入《翻译》。我想这可能会是一篇小说。确实，有太久我没写小说了。我一直在等一个声音。作为一个非常迷信的作家，我一定要等它来才开始写。它一直没来。它会不会来。我不知道。但是来了，不需要翻译，我也会知道。它可能是一句话，或者一个单词，或者仿佛雷声。我在等，同时，我在想，这一切又要从哪儿说起呢。

### 三、妻子问我，珍妮弗是谁。

谁？我说。珍妮弗啊，妻子说。她看着我说。谁是珍妮弗，我问妻子。算了，妻子说。她套上厚厚的羽绒长衣正准备出门。星期三早上，9点不到，8:45分，外头风狂大，7~8级。但是阳光很好，很北方冬天的阳光，很阳光。我坐在餐桌前耗着，有点不怎么待见她准备的早餐：两块面包+一杯甜咖啡。我仔细看着这两样东西。出门吗，我说。也不知道是在对谁说。废话，妻子说，不上班谁给你饭吃。我没什么可说的。点燃一支早烟，吸一口，夹在手上，让它自己烧着。妻子出门去了。你在这里做什么，我想着。我对自己想。妻子开门进来，问，那Jennifer又他妈是谁。什么？我不知道她在问什么。走了，妻子说。妻子走了。屋子里只剩余我一人。我突然感到喉咙恶心，最近几天连吸了不少烟气。

电梯门打开。电梯门关上。从4层到1层，一个人走出6单元楼。我翻开电脑，进入邮箱。

第一，珍妮弗在信件上问：「在没有鸟以前」的意思大概是“在以前的没有鸟的时间”，英文就是 "before there were birds"（意思就是以前没有鸟，现在有鸟）。这个意思对吗？我把这个问题反复看了3遍以上。这个意思明显不对。她加了吗，微信？我不知道。我微信羞，我打字过去说，羞，珍妮弗加你微信了吗。9点刚过，我估计他还没苏醒，还躺在床上。加了，没想到他立即回复过来。但不是珍妮弗，是 Jennifer。羞说。在干嘛，我说。我还是继续睡，他说。我把手机按灭，拿去床头充电。在没有鸟以前，这是一个病句。我不知道怎么回这个问题给珍妮弗。在没有鸟以前，并不是指在有鸟以前的时空。它应该更加遥远，至少是在鸟不存在以前还要以前的时空。英语我不懂。我说，直觉上，它至少应该是 "before there were no birds"。但你理解的意思大致没错，我安慰性地告诉珍妮弗。言语间尽量透露出一种信息：尽可能随意翻译，它不重要。一个人走在7~8级大的大风中，她的羽绒服很好地阻挡了北方的寒冷。水烧开了。我走去厨房。水烧开了。我弄了一些茶叶泡上。穿过客厅那盆万年青，返回卧室。

第二：最后的那首是：鳥飛在空中 / 沒有人知道那是鳥 / 2、在沒有鳥以前 / 是沒有鳥的。作為總結 / Jimm, 你已經睡了 / 告訴你一個秘密：

不要 / (過多的) 想念人類。珍妮弗说, 我不太明白「鸟 2」是什么意思。她真的加了羞的微信了吗。我有些怀疑。他们聊了什么, 如果他们聊上了。他们聊的, 应该不仅仅只是翻译这种鸟东西。我说, 这样吧, 关于这一条, 我觉得为了更方便沟通起见, 我们还是加一下微信。我的微信号暂时是 ZHANGXIUSEAN。这是我的问题, 「鸟 2」, 这个理解是不正确的。这里面的 2, 应该是“2、在沒有鳥以前”。而不是从上一句鸟那里的分行。我有这种列表式的写作习惯, 但在使用中, 经常会出现表述不完整现象。比如这里:我使用了" 2、……", 按常规, 之前应该有“1、……”。但是我做了省略。我想这个解释应该是明白的。我加了一条说, 三、我叫张羞, 而不是修。呵呵。竟然打了两个呵。致敬! 张羞。写完, 我把邮件回发了过去。我在等。窗外, 风把 4 层高的杨树吹刮得东倒西歪, 树枝连同树叶一起摇晃着。想起妻子可能已走到第一个十字路口, 我点燃一支烟, 发现另一只手上的烟还没抽完。我认识珍妮弗吗。我不知道出门前, 妻子为什么问。但是我的确不认识。我认识 Jennifer, 她是一个文学翻译。但不熟。聊过一阵子。认识妻子之后, 就忘了。妻子说, 她一概不喜欢叫 Jennifer 的女人。珍妮弗也是。最近你认识珍妮弗, 或者 Jennifer 什么的女人

没有。妻子有时经常这么突击问我。我说，不认识。她们是谁，珍什么妮。那就好，妻子说。那我上班去了，妻子说，乖乖的在家写东西。嗯，那是必须的，我说。别忘了接 Jimm，4 点 45。妻子说。放心，我说。我把门打开，目送她出门，走进电梯。关上门，我来到阳台坐下，喝水也看会儿天空。一个女人在风中走过一个十字路口，她是一个没有答案的女人，同时也是一个人的妻子。她想起是不是在路边的 ATM 上取点钱。她没有想。她想起了麻雀。我在等。它还没来。邮件，或者别的什么。星期三，即便大风，但是一个写东西的日子。前两天，妻子问我，最近在写什么。我说在写一个叫《翻译》的东西。怎么样，她说。不知道啊。我说不知道。我还没写。是没灵感吗，妻子在刷牙，她站在我前方在床的前面问我。灵感是什么东西，我说。

我在等珍妮弗的回信。信件里她说，她有更多这些诗的问题要问。它还没来。但是无所谓了。我打开 word，新建一个空白文档，在上面敲下《翻译》。不能再等了。“妻子马上就要出门，我正在电脑上回复一封关于诗句汉译英问题的邮件。”我打出这一句，然后停下等着。我突然感觉，这可能会是一次漫长的等待。至少比这个已经到来的冬天来得漫长。我把一个手指头搭在桌上。一个像妻子那样的女人，来

到一个十字路口。这是一个重复的十字路口。红灯亮着，但垂直方向是绿灯。她在等待。她叹了一口气。生活也许艰难。但艰难不在生活本身。艰难只是人的一种感受。就像冷。或者很低很低的云。她这样想。也这样做。她没再等，快步走进斑马线，斜着走过十字路口。她要走到马路对面，那里有些阳光。在寒冷的冬天早上，那是最好不过的东西。这只是生活中极细小的一个细节，况且她还和某一个称其为丈夫的人生活在一起，距今已经有2000年。她没再想，想多了，她知道会产生恨。删掉“妻子马上就要出门，我正在电脑上回复一封关于诗句汉译英问题的邮件。”我走去厨房倒一杯新水。张羞先生：谢谢您的回答。翻译珍妮弗回了邮件：不好意思把您的名字写错了；我看了Sean发来的信，以为是“修”，非常对不起。现在在我了解我问的两个问题了，如果不太麻烦的话，还想提别的问题：一，「皆可翻譯，累了就要睡」：意思是不是人们认识所有的东西都可以翻译，也认识如果累的话，就应该去睡觉？二，在第三首里，不太理解「見不得鳥的東西」的意思。

希望我不太麻烦您！珍妮弗上。

她竟然说麻烦。什么麻烦。有麻烦的事儿吗。在哪儿？任何事情都可以翻译，还有什么

麻烦的。我写了一大堆，从文字学到语言学到文学，告诉珍妮弗「皆可翻譯，累了就要睡」是什么意思。又写了更大的一堆，解释「見不得鳥的東西」，它的意思其实我也不知道。我说，我微信上刚加上的那个 Jennifer 是不是就是你。她说不是的，在 5 分钟后新发来的邮件里她说。我看到信发送的时间是凌晨的 1:03 分。一个欧洲人。我划开手机，在微信里找到 Jennifer 一栏，把它删了。删完，似乎又有些（有那么一点）后悔。这时，房间里阳光突然熄灭，窗外成了阴天，但风更大。我干脆离开电脑，来到窗前看会儿风。

一辆城铁快速离开郊区，驶往城市。

城市是美好的，甚至，是幸福的。我没这样想。是一个女人这样想。她正在一辆向西驾驶的城铁上，看着玻璃窗外浮动的建筑、更宽大的天空、乱飞的塑料袋、拆毁的建筑废墟工地、汽车和狂轰滥炸的汽车、灰色树木、边走路边打电话的屌丝、标语、精神、音乐、飞鸽和欲望、一个失落的中产者、广告、大量噪音、消费，什么的。她有一刻想起了美国。完美的一天。我点燃一支烟吸着。秧歌部队在狂舞，湖面平静着。佛陀在心中。能量在风中移动变幻。从 A 点到 B，再从 B 绕回 A 点。银杏树（主要的两棵）光秃秃的，一只鸟飞来停下，没有停稳，



被风吹开，一只猫越过墙头，消失在正在建设的地铁站工地。起重机伸出它的长臂，仿佛一支正在启动中一匹马的生殖大器，以大于 45 度角滑进天空。一条河干枯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翻译过来的意思是 7 乘以 8，永远等于 56。4000 头天鹅从西伯利亚飞去山东荣成过冬。冬天，一句话指向另一句话。一条河干枯着。原谅任何一句话可以指向任何一句话。一根手指指着一条河（河水干枯）。我在等待，傻乎乎的手表响了两下。10 点，抑或 11 点，有何不同。又如何解释这种不同。河干枯着。伟大的事物没有情感。一个人（楼对面阳台上）端起一杯茶水，端着在半空，不动，以片面的形象进入一副油画，再用水墨重新转画成山水。河水干枯，一条河成为一条干枯的河。单骑倒下。平原缓缓升起。10:03 分，在这一刻的最高虚构中，上家打出一对方片 3，过，上家继续打出一对方片 3。我点燃一支烟吸着。一条冬天的河河水干枯。我终于感到害怕。少量恐惧在肋骨上延伸，逐渐在身体里蔓延开来。我打开手掌，面向乌云展开手臂。它来了。我说，暂停。

#### 四、我决定翻译我的妻子，把她译成一种气。

这当然不现实，无论肉体、精神还是在语言上。早上起床后，我在厨房间和书房之间来回走着，手头端着一杯茶水。另一手的手指间夹着烟头。哎，你这又是怎么啦。妻子问道。她在洗衣服。我没理她。停下，在一盆长势良好的万年青旁边停着，想想什么。你要是没事做，就帮我把衣服洗了，等会儿我还要出门呢。妻子说。我走进卧室，把门关上。你在这里做什么，我这样对自己想（常常）。东西带来了吗？一些阳光从窗户照射进来，射在电脑前的那把沙发椅上，仿佛在指引我坐到那里去，坐着不动。它的正前方对着电脑屏幕上的空白写字板，上面白晃晃一块，还没有一个字。没什么可担心的。作为一个小说作家，我有连着两年没写出过一个字的经验。妻子一度认定我是得了什么键盘恐惧症。为了帮我克服这种心理病，她自作主张网购了几副不同质地的手套。这样就行啦，妻子说，没什么可怕的。你看，看看，不是挺灵敏的嘛，一个字都不会打错。妻子演示给我看。她不知道，其实我得的是母语厌倦症。我从来没告诉过她。我根本就不想说话，不想动脑子。更不想跟她扯皮。多少年了，这么些年

来，我们每天在一起，足不出户。她是搞翻译的。小语种什么斯拉夫还是捷克什么语。她的工作台在我身后不足 2.5 米开外的地方。而我占据了窗台前的那块位置。我比较植物，需要多一点阳光。这点上她倒是非常理解我。时不时的，她会走到我身后，吓我一大跳。羞，饿不饿。她说。我不知道她在说什么意思。饿有很多种解释。我不饿。我点燃一支新烟，用手指头擦着电脑屏幕上的泥土。我给你弄点咖啡吧，要不。妻子说。她安慰我，双手搭在我肩膀上揉着。后来，我把电脑搬到卧室来了。

要吃早饭吗，妻子在敲门。咖啡？我煮了一些。加不加糖？妻子在敲门。我走去把门打开。我说，Jennifer？珍妮弗？我说。珍妮花？我说。我看着她。妻子作出一脸无辜状看着我。她端着一杯水。想了想，我说，我去买盒烟。外面冷，穿件衣服，妻子说。Jennifer 总体来说是个莫名其妙的女人。怎么说呢，我爱她。8:46 分，星期三。电梯把我送到一楼。买完烟，电梯把我送回 4 层。我拉开 402 室的门，走进来。外头真冷。风大，但阳光很好。我脱掉拖鞋，走回卧室。（注：这里有一个细节我以为他忘了写：从烟店出来，他其实是想去附近的公园走一走。但因为天气实在太冷，他又没怎么穿外衣，他想还是算了。跟注：不过我（现实中的，或正

在写这篇《翻译》(不是我(他的上级)在写的《翻译》的我)不这么认为。因为这不是重点。)一杯喝干净的茶水摆在桌上。茶水的旁边摆着一个蓝色杯子的咖啡。蓝杯子再过来一点是电脑屏幕，屏幕上是一块空白写字板，上面敲着两个字：同上。

我点燃一支烟，吸着。端起咖啡尝一口，甜甜的。走去洗手间，Jennifer不在，也不在阳台。屋子里空荡荡的，没人。同上，指的就是这个意思：她可能又去深山当尼姑了。有时(2003年)，妻子出门，出门前，她会跟我说，我去灵隐寺当尼姑啦，再见。我没什么可说的。我想说，但是说什么呢。说什么都不对。过个2、3天她会自动回来。有时更简单，简单到只说两个字：同上。我明白她的意思。她想出门，在外面待几天。她可能是翻译工作出现了问题，翻不动。还是找别的什么翻译，进一步学习翻译技术。还是纯粹只是觉得需要出门透气。我觉得都挺好。后来，我们移居到北方。情况就稍微有些不同。一般她会说，羞，我去潭柘寺，你好好。其实在我看来，这没实质上区别。跟一个人长久在一起，特别是婚姻生活是极其无聊的。不是说它恶劣到反人性犯罪的地步(它是人类文明发展至一定程度后必然的结果，为了方便统治)，而是这一切，它他妈的意义又在哪儿

呢。秧歌队在广场狂舞，超世的佛头不分季节竖立在公园中央。但这次不同，她消失了。因为如果只是一次普通的离家，一个女人不会留下她的戒指在茶水杯里，而且她的那双鞋子还乱七八糟丢在玄关门的脚踏垫上。早上9点半，我坐到床头，让光线射在身上。光线里，一团雾气逐渐生成，赶走飞舞在它周围的尘埃。起先它只有打火机那么点大，一点一点膨胀、变幻，慢慢形成一个竖着中指的拳头那样的轮廓，停在我半米开外的眼前，颜色也由最开始单一的淡蓝变成丰富的彩色。状态稳定。Jennifer？我傻乎乎的，对着一个气体问道，是不是你。气体旋转90°角，指了指旁边的电脑屏幕。写字板上的“同上。”两个字和句号逐一删去，键盘按键忽上忽下，打出一行字：东西带来了吗。我松了一口气。

猛吸一口烟气，我把烟朝它喷射过去。Jennifer似乎很坚固，没有受到烟气污染，四周还若有似无地散发着微弱光芒。我用手指去碰，它软软的，但感觉不出有什么弹性。我从茶水杯取出戒指给它套上，正好合适。

11月的北方，要是阳光充足，并不会觉得有多冷。我在阳光里走着，沿着路边隔离墙的宣传广告散着步。不远处是城铁站，路的左右两边各有一个。我并不是要出远门，只是在附

近溜达，最多，如果走到了，我会进旁边的公园走走。在那里抽会儿烟，换换脑子。在那条固定的（它就在湖边）长椅上坐下，写些东西。不过这已经是多年前的事了。自从我在什么地方传染上了这鸟毛语言厌倦症后，我会坐上一下午，空牢牢的，一个字也没法写。这也没什么。我的前世是一支狼嚎，写多了是其一；二、大概跟文字的关系也没搞好。我在阳光里走着。走随意了，有时并不觉得在走。它只是走着，但没动。道理是一样的。有时我会故意让一头鸟飞来，停下，让它停在我脚边上。一头我熟悉的鸟（不是喜鹊）。而有时，我招来的仅仅是一头空鸟。空空的，它停在我眼前，我也看不见。虽然我清楚它就在。也不是不行。但更多的时候，主要还是一些北方喜鹊。它们就停在路边草丛里。冬天，草皮已经枯萎。它们停着，鸟头指着天空。有时，草地上一张枫树叶会被风吹翻，从它们旁边翻滚而过。我以为这是某种暗示，或这里面包涵什么隐喻。这隐喻辽阔到整个宇宙。但其实我的世界没那么大，也就在方圆两、三里范围之内。抬头三尺处，我看见一个佃农。他是一个黑人。我在阳光里在路上走着。前后，左、右，上下张望万物。它们都可以相互之间翻译，当然，累了就只能去睡觉。我常常这么认为，那是对一切的自动恢复。像一头动物，

也会这么去做。这是一条好舒服的长椅。

我曾经（那还用说，人只能活在过去。未来是会来，但还没来。它是过去的换一种说法。因为它一定会来，即使你站着不动。好的，没问题。我曾经）以为 Jennifer 只是一个普通莫名其妙的女人。没曾想，她真莫名起来时又极不普通。她竟诅咒我，让我这辈子都别想写出哪怕一个字。它在写字板上说，我知道你的上级写作者。那个傻乎乎的前过气作家，他也被我诅咒了。莫名其妙。还有，Jennifer 它说，别以为我不知道你得了厌倦症，我不妨告诉你，那就是我诅咒的。我让你上级的上级在你茶水里下了蛊。怎么样，你还爱我吗。你他妈的还想爱我吗。我没想到一个女人恨起来会这么恨。我没什么可说的。关上电脑盖子，出门来散步。上级，请问这真的假的。（批注：她在扯淡！）

一个人躺在一条好舒服的长椅上，风和日丽。不知什么时候，风已经停了。阳光好到不行。我点燃一支烟，不用抬头，开眼就可以看着天空。天空，空荡荡的，大。一架波音机缓缓降落。除此之外，看不出有明显的气体。手机在震动，是房地产骚扰电话。20 个未接来电的其中一个。但它们的用户名很有意思。同时，上百条未看短信，里面都是同一个内容：哈哈，我无处不在。我点开微信看，有无数个叫 Jennifer 的新朋友

正在等待验证联系方式。搞得有点大。我在犹豫，是不是立即向上级汇报。我急着回家，去写一篇小说。它来了。

五、从书架一角翻出亨利·米勒的《大瑟尔》，翻几页看，看完了合上，插回书架一角（在《商业冒险》和《日本动漫产业与动漫文化研究》之间）。

一个偶尔的动作。有时坐下来写东西，我会找本书翻看几页，以求好运。基本没啥效果。更多时候我只是静静地坐在椅子上，点燃烟，就着一些阳光吸着。这时：9:34分，早上。Sean 在微信上问我，说怎么搞成这样子，她的妻子气化了。文字后面还跟了3个双手合十的祈祷小图标。今天星期几？我说。不知道，大概星期三，Sean 说。那就对了，我说。不是啊，你这什么意思，玩儿我呢。它和我妻子被气化有毛关系。我不怎么想跟他说话。虽然时空不同，不可能见，但他总像一个幽灵似的缠着我。一个苦命人。我说，无关，它只是一种故事设定。



Fuck, Sean 紧打了 3 个 F 过来, FuckFuckFuck。我也不知,不是我干的。我说,指不定 2、3 天后她就自动回来了。我说,你干嘛呢,忙什么。我可没空跟你扯淡,正要写一个东西。我也是,我他妈两年没写了,Sean 说。有个好东西,我正要去写。Sean 说。非常好,他补充说道。明白明白。我知道,他正要写《翻译》;而且我还知道,他会从叶公好龙写起。我说那就这样吧,祝好运。别把我也给写丢了,Sean 提醒另外也可能是警告我说,你们这群混蛋。嗨,不至于我说,我们什么关系。100 个放心, dude。其实我也只能做到尽量。这不是我能定的事。抬头三尺有神明。

妻子在和另外一个带后代来学架子鼓的女人谈天,在隔壁小区的一家少儿音乐培训中心。我不认识。我坐在过道的沙发上写《翻译》:它还只有一个题目。我有些担心。我发微信给羞,我说,羞,你们还有没有规矩。还有没有写法。怎么就把 Jennifer 做了气化处理。妻子走过来,双手叉在胸口。下个星期二至星期五, Jimm 要去梨园机器人培训班作一个小时的培训。她是在对我说话。我没听全。我视线离开手机屏幕,停下输字抬头望着她。下个星期, Jimm 要上机器人培训课。妻子说,星期二到星期五,每天下午两点半。你带他去,她说。说毕,她走开了。又去跟那个女人有一句没一句的聊着。我有点

接收不到她的信号。但大致上知道意思。我没说话，低下头接着往 byword 上输入字（输了又删）。鼓房传出和尚敲木鱼的声音，而且还是很小的小和尚。退出 byword，我再发了一条微信问羞，我说我妻子是不是知道我认识 Jennifer？知道，也可能不知道，羞回说。他真的是说，他用的是语音。我贴在耳根听 3 遍才听清楚。这应该是犯规了。我们只能通过文字单线沟通。给个准数，我回道。知道怎样，不知道又怎样。老张，你年纪也不小奔 4 了，就这么稀里糊涂过吧。羞在微信里叹气说道。他应该还没睡醒。不知道。我是清白的，我说，你可不能乱来。清不清，白不白的，你自己不清楚吗。就你这点破事，老张，我跟你说，小说里哪个人不知道。少来。我还要睡觉呢，往后没事别整天跟我联系，我自己这儿还一摊事。这我真不知道。他的事我没权力知晓。对了，羞说，你那里星期几，你在哪儿呢，你没去钓鱼吗最近，还有（说到这里断掉了）。我说星期三，在一个音乐艺术培训中心什么的。钓鱼的事我没说。他可能搞错了，我从不钓鱼。难怪，他说。我说什么？他没再回话。我也没再问。各人有各人的日子要过。

从隔壁小区回来。路上，妻子没说话。Jimm 老老实实被绑在车载儿童椅上说着单口相声。回来后，她们没吃中午饭就去睡了。我坐

回到椅子上，坐着。看着写字板上一跳一跳的光标。如果 Jennifer 有什么事，她就会联系我。她说过，如果我有件事，我唯一会联系的就是你。言下之意，要是没事我们就不联系了。我很少有事。所以只能是她有事。而她一旦有事，那一定都是比较严重的事。否则她不会联系我。她联系我了，而我把她删了。我点燃烟，仔细想着这其中的逻辑。但又想，女人是没有逻辑的。因为她们没人相信爱情。妻子有时会突然问我，怎么样，你的珍妮弗呢，还是什么珍妮花，你们还好吗最近。我不知道她在问什么。她在试探，在往我耳洞里吹气。我说我饿了。那好，她说，我这就去灵隐寺。总之，女人有她们自己的逻辑。Jennifer 则完全不同。她完全没有逻辑。她说你干嘛不离婚。我们结了婚，发过誓的我说。结婚不就是为了离婚吗，Jennifer 说。她说的对。一句真理。那你呢，我说。我喝的是美式，没加糖。我不一样，她说，你见过一个女人会抛弃她儿子吗。她把我喝的也抢过去，用吸管吸着。咖啡店里头在播送一曲快节奏电音，听着像秧歌舞曲。假设，我是说假设，我说。假设有朝一日，不是你，是 Sean 他说离婚，你怎么想。这是不可能的，Jennifer 说。她没在想。我没什么可说的。世事无常，生活远比小说复杂。只有一种可能，Jennifer 说。她突然变得严肃，望

着玻璃墙外的一株五针松。我会让他永世不得超生，她淡淡然说。说完，转头望着我。我有点怕。我起身说我出去门口抽支烟。Jennifer当然没有这么分裂。她说那只是玩笑，这种情况如果当真发生，她就变成气，消失好了。也好，我说。两个人出门，来门旁的烟灰筒边上抽烟。天气真冷，厚厚的羽绒衣下面，她只套了一层薄薄的毛衣。滚烫的肉体，她在发抖。

我离开椅子，走去把窗关上。房间冷，暖气还没来。关上后，又觉得烟。我把净烟器调到最高档。一个良好的下午，我可能又一次写不出一个字。但这和我没关系。这是他们的事。准确说，是写作者的事。我只是跟班，瞎掺和的。他们让我写，我就写。写一，就写一。嫌少，免费还可以多写两个：一一。写谁，我就写谁。但当我自己想写点什么，他们又不让。我快速在写字板上写了一段，还没完，谁又把它给删了。并且用16号宋体简通知我：老实点。我他妈的问着，Jennifer跟你说什么了我说。他说忙，他正在钓鱼。在潮白河，正在冰上凿他妈的洞口。我理解。有时我们的情绪会比较相通。哪个Jennifer他说。读上去像是在大声喊叫。还是珍妮弗他说。她最近没事啦，珍妮弗，她最近在搞翻译。她不会有事的，他安慰我说。我穿上羽绒衣，准备出门。出门前，我走进小卧

室,看见儿子正抱着妻子大腿,他们已经睡着了。我站着,听了会儿她们的呼吸,出门来。

老亨利·米勒在《大瑟尔》223页的一段说:当我正准备去希腊的时候,我把一个箱子交给一个朋友,托他妥善保管。箱子里装着我认为很珍贵的值得保存的笔记本和手稿。战争爆发了,我失去了与朋友的联系。总共37个字。出门前,我把它们记下,出门后,边走边背诵。我不知道走去哪儿,知道了,我也不想知道。它被(我)设定为一趟不带情绪的短旅。从C小区出来,我右拐,走进常去烟店的下一家烟店。我知道,店老头说。他接过我的100,找给我一些钞票纸,放在我手上,看着我,略带坏笑,点点头说。他知道什么?莫名其妙。我说明白。你要妥善保管,我说。当我准备去希腊的时候,我把一个箱子交给一个朋友。为什么呢。因为箱子里有珍贵的,我认为值得保存的东西,笔记本和手稿。我不知道。也许我可以走去公园,不算远。下午的公园,湖面平静,一条小船被冰封着。但是没有。我走过路口,走去从我阳台上可以望见的路对面的那块空地。我记得那里仿佛有一棵柿子树。我有一次(去年什么时候),秋天,我带Jimm去了那里。那树上光秃秃的,已经没有果实。我们在周围放了一圈野火,给它增肥,希望明年能结出多的柿子。我想过

去看一眼。战争爆发了，我和一个朋友失去了联系。我还有一些手稿什么的在他手上。是的，我知道。他们都在睡觉。生活的主要部分是由少量重要的事情组成，但是他们都在睡觉。太阳光线把我的头发射得乱七八糟，我的超能力和负能量正在一点点被蒸发掉，进入空气和其中的氮发生缓慢化学反应，并转化为一段标准电磁波穿过大气层发往深空，在两个星期后成功撞击火星。一个箱子。知道什么？每个人都在知道什么，似乎每个人都知道所有知道和不知道的什么。那你知道仅超是什么吗。仅超就是仅次于超能力。连这个都知道，还有什么不能（不）知道。我知道饿了就要睡觉。这，我是知道的。我还知道红灯亮起，就这么走过马路，并不是说我已经隐身。再说一遍，我知道。我知道我不是自愿的。

## 六、叶公，名子高。

春秋时期楚国的贵人，因封于叶地（现今河南叶县），故称叶公。成语叶公好龙，说的就

是关于他的故事。据说他非常崇拜龙，对龙有一种狂热爱好。他让工匠在家宅的房梁、门窗、墙壁到处雕刻上龙，把家搞得仿佛龙宫。这里有一个问题。当时的人如果并没见过龙，他们是按照什么形象雕的龙？反过来，要是龙已经是普遍事物，时不时的在天空中游走，那这时候叶公为什么没见过龙。当然这个不重要，不是重点。总之，叶公慕龙这事被天宫（比九重天还高的存在）的龙（真龙）知道了。龙就想，这是好事呀，我要去会会这位好龙者。于是乎雷电大作，龙降下一场旷世大雨，出场了。上午起床9点25分多，叶公早早来到堂前，正跟工匠们商量龙柱上刻了一半的那支金龙的龙鳞该有的数目。龙见状，顺势附身到龙柱子上，一支冒着冷气的蟠龙活着出现在叶公眼前，气势如虹。堂前瞬时鸡飞鸭跑，工匠们带着恐惧落荒而逃。只有叶公傻乎乎的待在原地没动。这是什么东西，叶公想。他望着眼前这个大东西。龙喷出一股温吞的火气，喷到叶公脸上。不是崇拜龙吗，我让你拜呀。你是龙吧，叶公问道。龙没有说话，喘着气。我也是第一次见，叶公说，很漂亮。叶公叹了口气，没再说话。他突然觉得累。他低头看着自己的鞋，若有所思。鞋面绣着两个小龙头。我们的龙似乎感觉受到了某种侮辱，简单参观了一圈叶家豪宅，悄悄游走

了。神龙降临，这大事件没过两个时辰就传遍了整个叶县。百姓奔走相告，说着叶公的坏话。说叶公这人不着调，尽玩些虚的，还有他的胆子特小什么的，以至慢慢演变成用叶公好龙来特指这事的全貌。对此，叶公没有解释。往后，毛泽东在《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上也借用说，“民众起来了又害怕得要死，这和叶公好龙有什么两样！”以此看来，人们对整个情况的理解，基本属于批评性质。既然语言的使用有约定成俗的习惯，我没意见。但我知道，这不是这个故事的全部。至少有部分边角料被忽略了：还没到中午饭点，几个人来到后院的空地，坐下打牌。我除外，还有三人。

叶公好龙。但很少有人知道，叶公其实还很好客。古代的阳光一样明亮，照耀着整个院子，也把入照射得暖乎乎的，舒服极了。叶公是主人，他坐上家。按着顺时针，我、老张、羞依次坐落。我年纪最小，丫鬟 B+ 在一旁陪座。她有点不好意思，说这怎么行，没听说过下人如此放肆的。她目光凝视着叶公。叶公摆摆手说，没事儿，都是好朋友，一家人，亲切点。那奴婢得罪了，B+ 跟我说，相公饮酒。完全不对路。我说随意，妹妹，咱不玩这套好吗，你就嗑点瓜子，玩玩我手机什么的。来来来，叶公举起酒杯说，我们先喝一杯。子高兄请，各人同时举



起杯子，一口干。我丢出色子，8点。倒。该叶公庄。叶公取回色子，在手里掂量掂量，吹了一口气，单手越过牌墙，轻轻放下。7点，捉。取回牌，立起：西风、二条、三万、白板、东风、一二筒、南风、五条、六万、九万、九筒，外加一张么鸡。十三么的牌。叶公打出一张北风。没人要。我摸起一张六万，打掉六万。发更，我说。老张说，不要。他打出一张北风。羞，老张说。他点燃一支烟，抽一口说，热刺跟阿森纳，你怎么看。不要，羞说。他打出一张北风。发更，羞说，废物。北风谁要，羞说。这次约你们来呢，叶公慢吞吞从牌墙取回牌，用手挡住，在眼前照着牌。仔细想了想，把牌放出，是一张北风。我呢，叶公说，你们知道的，忒孤单。叶公说，想念你们。我摸起一张北风，打出六万，端起杯子小喝一口，放下。B+ 连忙给重新满上。我说，老张。我正要说，老张说，你别说话。发更，我说。老张神经兮兮的把手掌按在牌墙上，闭上眼睛，忽然取起一张牌，拿到眼前摊开。喝酒，老张说。说着把牌丢到牌堆里。你知道，他这是在对羞说。这样下去不是办法，羞，你说是不是，老张说。他抓起杯子跟羞碰了一下，两人喝了一口。B+ 绕过去轮着给他们倒满杯。一张六万，废牌，我打出六万。碰，叶公说。他推到牌，算我点炮。发

更，我叹了一口气。什么意思，Sean。叶公说。什么？我不知道他在问什么。你刚刚说了几次发根发根什么的，什么意思。我这次约你们来呢是。没什么意思，我打断他说，有什么意思，就是发更。一个语气助词，不需要翻译。明白，叶公说，Sean，我们单喝半杯。我把杯子端起，喝掉半杯。电话在震动，吓了B+一大跳。没事，按掉它，我跟她说。电话怎么不接呀，羞坐在我对家，他说。我看了他一眼，一眼都不想看。不想跟他说话。8只手在桌上搓牌，推来推去。谁打来的，羞追着说。你说呢，我说。我说？要我说不该会是Jennifer吧，羞说。来，丫头，过来给我点烟。羞招手让B+过去。你别动，我说。我转头看着B+，告诉她别动。B+有点不知所措，起身又坐下。我呢，你们。叶公说。算了，你坐着吧，叶公说，年轻人火气真大。

新起一副牌，和上副差不多。只差了三张，还是十三幺向。六万，我说。发更，我说。拆开一对，打出六万。碰，羞立即说。碰啊，六万。羞在叹气也在自言自语，在自己的牌面上找出的。出什么好呢，他自言自语。白板。他打出一张白板。子高兄，他凑过去跟叶公说，最近可好。我正要说这事呢，叶公取回牌，用手捂着牌，偷偷瞄着。我这次特地约自家兄弟来，没有别的。你们的事大致上我也知道。我就想

呀。叶公打出白板。你们这样不是办法,是不是。叶公说。就是,叶公说的在理,老张说,叶公就是叶公,公道。我取回牌,按着没开。取过手机,是 Jennifer 发来的短信,说回不回来吃饭啊,饭弄好了。愣着干鸡毛,出牌呀,羞说,发更。我站起身。等着,去趟厕所我说。我陪你去, B+ 说。

我没有再返回。我让丫鬟在洗手间外等着,自己消失了。没有留下话。

(完)

## 張 羞

1979年12月3日生于浙江嵊縣。漢語作家，詩人，繼承了橡皮寫作的風格並發展出一種介于詩與散文的“大寫”式寫作形式。著有《瀑布》系列詩集與長篇作品。



- 1、《迴聲是迴聲》 槐 樹  
*ECHOISECHOIS HUAI SHU*
  
- 2、《一個藍色百事》 張 羞  
*A BLUE PEPSI-COLA ZHANG XIU*
  
- 3、《雙樞》 楊 黎  
*POKER YANG LI*
  
- 4、《和泰森打架 乘船上大學》 張萬新  
*FIGHT WITH TYSON*  
*GO TO SCHOOL BY BOAT*  
*ZHANG WANXIN*
  
- 5、《水城弟兄》 曹 寇  
*A NON-FICTION STORY IN CHINA CAO KOU*
  
- 6、《散步史 翻譯》 張 羞  
*A HISTORY OF WALKING*  
*TRANSLATION ZHANG XIU*

*APOIDEA EDITIONS (九里達)*

*visit our wechat official accounts: apoideaeditions*

*Editor: Lin DongLin Designer: Sean*

*©2022 May All Rights Reserved*



